

4

卷121  
673  
部五:5



文獻通考卷第十



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戶口考一

歷代戶口丁中賦役

夏禹平水土為州人口千三百五十五萬三千九百二十三塗山之會諸侯執玉帛者萬國及其衰也諸侯相兼逮湯受命其能存者三千餘國方於塗山十損其七周武王定天下列五等之封凡千七百七十三國又滅湯時千三百國人眾之損亦如之周公相成王致理刑措人口千三百七十萬四千九百二十三此周之極盛

也 人口千三百十萬四千六百二十五

小司徒之職掌建邦之教法以稽國中及四郊都鄙之

夫家九比之數以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凡征役之施舍

與其祭祀飲食喪紀之禁令 鄭司農云九比謂九夫為井康成謂九比者冢宰職

出九賦者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五人為伍五伍為

兩四兩為卒五卒為旅五旅為師以起軍旅以作田役

以比追胥以令貢賦

乃均土地以稽人民而周知其數上地家七人可任也

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也者二家五人下地家五

人可任也者家二人 可任謂丁強任力役之事者出老者以其餘男女強弱相半其大數

凡起徒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為羨唯田與追胥竭作

美饒也田謂獵也追追寇賊也竭作盡行

鄉大夫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辨其可任者國中自

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其舍

者國中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皆舍以歲

時入其書 征之給公上事也國中城郭內年十五以下為六尺二十為七尺國中晚賦而早免之以

其所居復多役少野早賦而晚免之以其復少役多

朱子語錄曰問周制都鄙用助法八家同井鄉遂

用貢法十夫有溝鄉遂所以不為井者何故曰都

鄙以四起數五六家始出一人故甸出甲士三人

步卒七十二人鄉遂以五起數家出一人爲兵以  
守衛王畿役次必簡故周禮惟挽匱則用之此役  
之最輕者

山齋易氏曰近郊之民王之內地共輦之事職無  
虛月追胥之比無時無之故七尺而征六十而舍  
則稍優於畿外非姑息也遠郊之地王之外地也  
其溝洫之制各有司存野役之起不及其羨故六  
尺而征六十五而舍則稍重於內地非荼毒也園  
廛二十而一若輕於近郊也而草木之毓夫家之  
聚不可以擾擾則不能以寧居是故二十而稅一

漆林二十而五若重於遠郊也而器用之末作商  
賈之資利不可不抑不抑則必至於忘本是二十  
而五係近郊遠郊勞佚所係

載師凡民無職事者出夫家之征

夫稅者百畝之稅家稅者出土徒車輦給

徭役橫渠張氏曰夫家之征疑無過家一人者謂之夫餘夫竭作或三人或二人或二家五人謂之家

閭師凡無職者出夫布

民無職者一而已載師出夫家之征閭師止言出  
夫布何也載師承上文宅不毛田不耕之後乃示  
罰之法也閭師承上文九職任民之役乃常法也  
均一無職之民而待之有二法何也蓋古人於游

惰不耕及商賈末作之人皆於常法之外別立法以抑之如關市或譏而不征或征之譏者常法也征者所以抑之也閒民或出夫布或并出夫家之征夫布其常也并出夫家所以抑之也夫家解當如橫渠之說鄭注謂令出一夫百畝之稅則無田而所征與受田者等不幾太酷矣

遂大夫以歲時稽其夫家之衆寡六畜田野辨其可任者與其可施舍者掌其政令禁戒司民掌登萬民之數自生齒以上皆書於版辨其國中與其都鄙及其郊野異其男女歲登下其死生及三年大比以萬民之數詔

司寇司寇及孟冬祀司民之日獻其數於王王拜受之

登於天府內史司會冢宰貳之以贊王治

三官以貳佐王治者當以

民多少黜陟主民之吏均人掌均人民牛馬車輦之力政

政讀爲征人民

則治城郭塗巷溝渠牛馬車輦轉委積之屬凡均力政以歲上下豐年則公

旬用三日焉中年則公旬用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一

日焉旬均也凶札則無力政

王制用民之力歲不過三日

宣王既喪南國之師敗於姜戎是也乃料民於太原

仲山甫諫曰民不可料也夫古者不料民而知其多

少司民協孤終掌民數者無父司商協民姓掌賜族受姓之

官司徒協旅

合師

司寇協姦

刑官知死

牧協職

牧養犧牲

合其物色之數

工協革

百工之官更

場協入

場圃黍稷之數

廩協出

廩人掌九穀

是則少多死生出入往來者皆可知也

於是乎又審之以事

事謂國籍田蒐狩簡知其數

王治農於籍蒐

於農隙耨穫亦於籍獮於既烝狩於畢時

烝秋時畢冬時

是

皆習民數者也又何料焉不謂其少而大料之是示

少而惡事也

言王不謂其衆少而大料數之是示以寡少又厭惡政事不能修之意也

臨

政示少諸侯避之治民惡事無以賦令且無故而料

民天之所惡也害於政而妨於後嗣王卒料之及幽

王乃廢滅

平王東遷三十餘年莊王十三年齊桓公二年五千里

外非天子之御自太子公侯以下至於庶人凡千一百

九十四萬一千九百二十三人

戰國之時考蘇張之說計秦及山東六國戎卒尚餘五

百餘萬推人口數尚當千餘萬秦兼諸侯所殺三分居

一猶以餘力北築長城四十餘萬南戍五嶺五十餘萬

阿房驪山七十萬三十年間百姓死沒相踵於路陳項

又肆其酷烈新安之坑二十餘萬彭城之戰睢水不流

漢高帝定天下人之死傷亦數百萬是以平城之卒不

過三十萬方之六國十分無三

右杜氏通典所考東遷以後漢初戶口數目大約如此

秦用商鞅之法月為更卒已復為正一歲屯戍一歲力役三十倍於古

更卒謂給郡縣一月而更者正卒謂給中都官者也漢興循而未改

漢高祖四年八月初為算賦

漢儀注人年十五以上至五十六出賦錢人百二十

為一算為治庫并車馬

按戶口之賦始於此古之治民者有田則稅之有身則役之未有稅其身者也漢法民年十五而算出口賦至五十六而除二十而傳給徭役亦五十

六而除是且稅之且役之也

十一年詔曰欲省賦甚今獻未有程吏或多賦以為獻

而諸侯王尤多民疾之令諸侯王通侯常以十月朝獻

及郡各以口數率人歲六十三錢以給獻費

據四年算賦減其半也

更賦

如淳曰更有三品有卒更有踐更有過更古者正卒無常人皆當迭為之一月一更是為卒更也貧

者欲得僱更錢者次直者出錢僱之月二千是為踐更也天下人皆直戍邊三日亦名為更律所謂繇戍也雖

丞相子亦在戍邊之調不可人人自行三日戍又行者當自戍三日不可往便還因便住一歲一更諸不行者

出錢三百入官官以給戍者是為過更也律說卒踐更者居也居更縣中五月乃更也後從尉律卒踐更一月

休十一月也食貨志日月為更卒已復為正一歲屯戍一歲力役三十倍於古此漢初因秦法而行後遂改易

有謫乃成  
邊一歲耳

惠帝六年令民女子年十五以上至三十不嫁五算漢

人出一算算百二十錢唯賈人與奴婢倍算今使五算罪謫之也

文帝偃武修文丁男三年而一事民賦四十常賦歲一事每算百

二十時天下民多故三歲一事賦四十也

吳以銅鹽故百姓無賦卒踐更輒予平賈

景帝二年令天下男子年二十始傅

傅着也言著名籍給公家徭役

徐氏曰按高紀發關中老弱未傅者悉詣軍如淳

十一日律年二十三傅之疇官高不滿六尺二寸以下

為疲癯漢儀注民年二十三為正一歲為衛士一

歲為材官騎士習射御馳戰陳年五十六乃免為

庶民就田里則知漢初民在官三十有三年也今

景帝更為異制令男子年二十始傅則在官三十

有六年矣

武帝建元元年詔民年八十復二算二口之算也

元封元年行所巡縣無出今年算

昭帝元鳳四年詔母收四年五年口賦漢儀注民年七歲至十四出口

賦錢人二十三二十錢以食天子其三錢武帝加口錢以補車騎馬三年以前逋更賦未

入者勿收更賦注見上

按算賦十五歲以上方出此口賦則十五歲以前



未算時所賦也

元平元年詔減口賦錢有司奏請減什三上許之

宣帝地節三年流民還歸者且勿算事

甘露元年減民算三十

一算減錢三十也

五鳳三年減天下口錢

按漢始有口賦然頗輕於後代至昭宣時又時有減免且令流民還歸者勿算故其時膠東相王成遂僞增上流民自占八萬餘口以蒙顯賞則以流徙者算數既除州郡無逋負之責可以容僞故也

元帝時貢禹請民年二十乃算

禹以爲古民亡賦算口錢起武帝征伐四夷重賦於民民產子三歲則出口錢故民重困至於生子輒殺宜令民七歲去齒乃出口錢年二十乃算天子下其議令民產子七歲乃出口錢自此始

成帝建始元年減天下賦錢算四十

惠帝卽位令吏六百石以上父母妻子與同居及故吏嘗佩將軍都尉印將兵及佩二千石官印者家唯給軍

賦他無所與

同居謂同籍同財也

貨殖傳秦漢之制列侯封君食租稅歲率戶二百千戶之君則二十萬朝覲聘享出其中庶民農工商賈率一

歲萬息二千戶百萬之家卽二十萬而更繇租賦出其  
中衣食好美矣

按漢法有口賦有戶賦口賦則算賦是也戶賦見  
於史者惟此二條貨殖傳所言則是封君食邑戶  
所賦然則地土之不以封者縣官別賦之歟抑無  
此賦也庶民農工商賈以下似是百戶賦二十與  
上懸絕殊不可曉又謂之息二千豈官每戶貸以  
一文而萬戶取其息二千乎當考

漢自高祖訖於孝平民戶千二百二十三萬三千六十  
二口五千九百五十九萬四千九百七十八漢極盛矣

漢之戶口至元始二年最  
為殷盛故志舉之以為數王莽篡位以周官稅民凡田

不耕者為不殖出三夫之稅城郭中宅不樹藝者為不

毛出三夫之布民浮游無事出夫布一疋其不能出布

者宄作宄散也  
人勇反縣官衣食之

世祖建武二十二年地震壓死者其口賦逋稅勿收

明帝卽位九月發天水三千人討叛羌復是歲更賦

永平五年復元氏田租更賦六歲

永平九年徙朔方者復口算

章帝元和元年人無田徙他界者除算三年

二年詔曰令人之有產子者復勿算三歲令諸懷妊者

賜胎養穀人三斛復其夫勿算一歲著以爲令  
和帝永元五年流民就踐還歸者復一歲田租更賦  
安帝永初四年除三年過更口算

元初元年除三輔三歲更賦口算

順帝永建五年郡國貧人被災傷者勿收責今年過更  
陽嘉元年勿收更租口賦

永和四年除太原民更賦金城隴西地震災甚者勿收  
口賦

桓帝永壽元年復泰山琅琊更算

光武中元二年戶四百二十七萬九千六百三十四口

二千一百萬七千八百二十

明帝永平十八年戶五百八十六萬百七十三口三千

四百一十二萬五千二十一

章帝章和二年戶七百四十五萬六千七百八十四口

四千三百三十五萬六千三百六十七

和帝永興元年戶九百二十三萬七千一百一十二口

五千三百二十五萬六千二百二十九

安帝延光四年戶九百六十四萬七千八百三十八口

四千八百六十九萬七百八十九

順帝建康元年戶九百九十四萬六千九百一十九口

四十九百七十三萬五千五百五十六百一十九口  
冲帝永嘉元年戶九百九十三萬七千六百八十口四  
千九百五十二萬四千一百八十三千八百三十八口  
質帝本初元年戶九百三十四萬八千二百二十七口  
四千七百五十六萬六千七百七十二百一十二口  
右郡國志注伏無忌所記每帝崩輒記戶口及墾  
田大數列於後以見滋減之差墾田數見田賦門光武中  
興之後三十餘年所附養至末年戶數僅及西都  
孝平時四分之一兵革之禍可畏哉嗣是累朝休  
養生息每每增羨固其理也但冲質二帝享國各

止一年二年之間史所載無大兵革饑饉而永嘉  
戶數損於建康一萬本初戶數損於永嘉五十八  
萬有奇殊不可曉豈紀錄之誤邪

桓帝永壽二年戶千六百七萬九百六口五千六萬六  
千八百五十六

右東都戶口極盛之數此係後漢書郡國志所載  
如通典則以爲戶千六十七萬七千九百六十口  
五千六百四十八萬六千八百五十六戶少於漢  
書五百三十八萬有奇口多於漢書六百四十二  
萬有奇未知孰是

靈帝遭黃巾之亂獻帝罹董卓之難大焚宮廟劫御西  
遷京師蕭條豪傑竝爭郭汜李傕之徒殘害又甚是以  
興平建安之際海內荒廢天子奔流白骨盈野故陝津  
之難以箕撮指安邑之東后裳不全遂有戎寇雄雌未  
定割剝庶民三十餘年及魏武剋平天下文帝受禪人  
衆之損萬有一存

魏武據中原劉備割巴蜀孫權盡有江東之地三國鼎  
立戰爭不息魏氏戶六十六萬三千四百二十三口四  
百四十三萬二千八百八十一

漢昭烈章武元年有戶二十萬男女九十萬蜀亡時戶

二十八萬口九十四萬帶甲將士十萬二千吏四萬  
吳赤烏三年戶五十二萬男女口二百三十萬吳亡時  
戶五十三萬吏三萬二千兵二十三萬男女口二百三  
十萬後宮五千餘人

劉昭補注後漢郡國志注曰魏景元四年與蜀通  
計民戶九十四萬三千四百二十三口五百三十  
七萬二千八百九十一又按正始五年揚威將軍  
朱照日所上吳之所領兵戶凡十三萬二千推其  
民數不能多蜀矣昔漢永和五年南陽戶五十餘  
萬汝南戶四十萬方之於今三帝鼎足不踰二郡

加有食祿復除之民凶年饑疾之難且可供役裁足一郡以一郡之用供三帝之用斯亦勤矣

魏武帝初平袁氏定鄴都制賦戶絹二疋綿二斤

見田賦門

晉武帝平吳之後制戶調之式丁男之戶歲輸絹三疋

綿三斤女及次丁男爲戶者半輸其諸邊郡或三分之

二遠者三分之一夷人輸賚布戶一匹遠者或一丈

占田

數見田賦門

男女年十六已上至六十爲正丁十五以下至

十三六十一以上至六十五爲次丁十二以下六十六

以上爲老小不事

蜀李雄薄賦其人口出錢四十文巴人謂賦爲賚因

宋爲名焉賚之名舊矣其賦錢四十則起於李雄也

晉武帝太康元年平吳之後九州攸同大抵編戶二百

四十五萬九千八百四口千六百一十六萬三千八百

六十三此晉之極盛也

後趙石勒據有河北初文武官上疏請依劉備在蜀

魏王在鄴故事魏王卽曹公以河內魏絳等十一郡

并前趙國合二十四戶二十九萬爲趙國前秦苻堅

滅前燕慕容暉入鄴閱其名籍戶二百四十五萬八

千九百六十九口九千九百九十八萬七千九百三

十五徙關東豪傑及諸雜夷十萬口於關中平燕定

蜀之後僞代之盛也時關隴清宴百姓豐樂自長安  
至於諸州二十里一亭四十里一旅行者取給於途  
工賈資販於道

孝武帝太元二年除度定田收租之制公王以下口稅

三斛唯蠲在身之役

八年又增稅米五石

南燕主慕容備德優遷徙之民使之長復不役民緣

四此迭相蔭冒或百室合戶或千丁共籍以避課役尚

書請加隱覈從之得蔭戶五萬八千

宋武帝北取南燕平廣固

今北海郡

西滅姚秦平關洛長河

以南盡爲宋有帝素節儉文帝勵精勤民元嘉之治比

於文景國富兵強更務遠畧師徒覆敗江左虛耗今按

本史孝武大明八年戶九十萬六千八百七十口四百

六十八萬五千五百一

宋文帝元嘉中始興太守孫豁上表曰武吏年滿十六

便課米六十斛五十以下至十三皆課三十斛一戶內

隨丁多少悉皆輸米且十三兒未堪田作或是單迥便

自逃匿戶口之減實此之由宜更量課限使得存立今

若減其米課雖有交損考之將來理有深益詔善之

按漢以前田賦自爲田賦戶口之賦自爲戶口之

賦魏晉以來似始混而賦之所以晉孝武時除度  
舊定田收租之制只口稅三斛增至五石而宋元嘉  
時乃至課米六十斛與晉制懸絕殊不可曉豈所  
謂六十斛者非一歲所賦邪當考  
宋孝武帝大明五年制天下人戶歲輸布四尺  
孝武大明中王敬弘上言舊制人年十二半役十六全  
役當以十三以上能自營私及公故以充役考之見事  
猶或未盡體有強弱不皆稱耳循吏恤隱可無甚患庸  
愚守宰必有勤劇况值苛政豈可稱言至今逃竄求免  
胎孕不育乃避罪憲實亦由茲今皇化維新四方無事

役名之宜應存消息十五至十六宜爲半丁十七爲全  
丁帝從之

齊氏六主年代短促其戶口未詳

齊自永元以後魏每來伐繼以內難揚徐二州人丁三  
人取兩以此爲率遠郡悉令上米準行一人五十斛輸  
米旣畢就役如故又先是諸郡役人多依人士爲附隸  
謂之屬名又東境役苦百姓多注籍詐病遣外醫巫在  
所檢占諸屬名并取病身凡屬名多不合役往往所在  
並是復蔭之家凡注病者或以積年皆攝充將役又追  
責病者租布隨其年歲多少銜命之人皆務貨賂隨意



縱捨

梁武之初亦稱爲治後侯景逆亂竟以幽斃元帝纔及三年便至覆滅墳籍亦同灰燼戶口不能詳究

陳武帝荊州之西旣非我有淮肥之內力不能加宣帝勤恤民隱時稱令主閱其本史戶六十萬而末年窮兵黷武遠事經畧吳明徹全軍隻輪不返銳卒殲焉至後主亡時隋家所收戶五十萬口二百萬

後魏起自陰山盡有中夏孝文遷都河洛定禮崇儒明帝正光以前時惟全盛戶口之數比夫晉太康倍而餘矣

北齊按太康平吳後戶二百四十五萬九千八百口千六百一十六萬三千八百六十三云倍而餘是其盛時則戶有至五百餘萬矣

道武帝時詔採諸漏戶合輸綸綿自後諸逃戶占爲紬罽羅縠者甚衆於是雜營戶師徧於天下不隸守宰賦役不同戶口錯亂景穆帝卽位一切罷之以屬郡縣

按人戶之以輸財別爲戶計不隸郡縣其事始此

詳見田賦門

魏令每調一夫一婦帛一疋粟二石爾朱之亂政移臣下分爲東西權臣擅命戰爭不息人戶流離官司文簿散棄今按舊史戶三百三十七萬五

千三百六十八輸漕糶今姓曹史可二百三十萬五  
其時以征伐不息唯河北三數大郡多千戶以下復  
通新附之郡小者戶纔二十口百而已

齊神武秉政乃命孫騰高崇之分責無籍之戶得六十  
餘萬於是僑居者各勒還本籍是後租調之入有加焉  
北齊承魏末喪亂與周人抗衡雖開拓淮南而郡縣褊  
小文宣受禪性多暴虐及武成後主俱是僻王至崇化  
二年爲周所滅有戶三百三萬二千五百二十八口二  
十萬六千八百八十二戶八百六十三戶而籍數其  
北齊武成清河三年乃令男子十八以上六十五以下

爲丁十六以上十七以下爲中丁六十六以上爲老十  
五以下爲小

後周閔明二主俱以弑崩武帝誅權臣攬庶政恭儉節  
用考覈名實五六年內平蕩燕齊嗣子昏虐亡不旋踵  
大象中有戶三百五十九萬口九百萬九千六百四  
周制司役掌力役之政令凡人自十八至五十九皆任  
於役豐年不過三旬中年則二旬下年則一旬起徒役  
無過家一人有年八十者一子不從役百年者家不從  
役廢疾非人不養者一人不從役若凶札亦無力征  
隋文帝頒新令男女三歲以下爲黃十歲以下爲小十

七歲以下爲中十八歲以上爲丁以從課役六十爲老乃免開皇三年乃令人以二十一成丁煬帝卽位戶口益多男子以二十二爲丁高頰奏人間課稅雖有定分年恒徵納除注常多長吏肆情文帳出沒旣無定簿難以推按乃輸籍之樣請徧下諸州每年正月五日縣令巡人各隨近五黨三黨共爲一團依樣定戶上下帝從之自是姦無所容

通典論曰隋受周禪至大業二年有戶八百九十七萬蓋承周齊分據暴君慢吏賦重役勤人不堪命多依豪室禁網隳廢姦僞尤滋高頰覩流冗之病

建輸籍之法於是定其名輕其數使人爲浮客被強家收太半之賦爲編氓奉公上蒙輕減之征浮客悉自歸於編戶隋代之盛由此

東坡蘇氏曰古者以民之多寡爲國之貧富故管仲以陰謀傾魯梁之民而商鞅亦招三晉之人以併諸侯當周之盛時其民物之數登於王府者蓋拜而受之自漢以來丁口之蕃息與倉廩府庫之盛莫如隋其貢賦輸籍之法必有可觀者然學者以其得天下不以道又不過再世而亡是以鄙之而無傳焉孔子曰不以人廢言而况可以廢一代

之良法乎文帝之初有戶三百六十餘萬平陳所得又五十萬至大業之始不及二十年而增至八百九十餘萬者何也方是時布帛之積至於無所容資儲之在天下者至不可勝數及其敗亡塗地而洛口諸倉足以致百萬之衆豈可少哉

文帝恭儉爲治不加賦於人煬帝大業二年戶八百九十萬七千五百三十六口四千六百一萬九千九百五十六此隋之極盛也

後周靜帝時有戶三百九十九萬九千六百四至開皇九年平陳得

戶五十萬及是纔二千九百二十二年直增四百八十萬七千九百二十二

煬帝承其全盛遂恣荒淫建洛邑每月役丁二百萬人

導洛河及淮南通涿郡築長城東西千餘里皆徵百萬

餘人丁男不充以婦女充役而死者大半天下之人十

分九爲盜賊以至於亡四夷爲州縣

大業五年民部侍郎裴蘊以民間版籍脫漏戶口及詐

注老少尚多奏令貌閱若一人不實則官司解職又許

民糾得一丁者令被糾之家代輸賦役是時諸郡計帳

進丁二十四萬三千新附口六十四萬一千五百帝臨

朝覽狀曰前代無賢才致此罔冒今戶口皆實全由裴

蘊由是漸見親委資蘊家爲三善翁請三善朱家代

唐制民始生爲黃四歲爲小六爲中二十一爲丁六十

爲老

授田法見田賦門

黃四歲爲小六爲中二十一爲丁六十

蘇定天下戶量其資產定爲三等後詔三等未定升降

時宜爲九等凡附籍帳者春附則課役並征夏附

則免課從役秋附則課役俱免

其冒詐隱避以免課役者不限附之早晚

凡皆征制每歲一造帳三年一造籍州縣留五比尚書

省留三比奏令縣開等一人不實限官戶籍類又得

唐貞觀戶不滿三百萬三年戶部奏中國人因塞外來

歸及突厥前後降附開四夷爲州縣獲男子一百二十

餘萬口侯君集破高昌得三郡五縣六十六城戶八千

四十六口萬七千三百匹永徽元年戶部

奏去年進戶一十五萬通天下戶三百八十萬

致堂胡氏曰方隋之盛也郡縣民戶尚版圖者八

百九十餘萬自李密王竇爲倡而山東盡爲盜區

是後四方並興擁衆十數萬而加多者垂五十餘

黨以郡縣反者尚不與焉至唐武德六十年間蓋

干戈雲擾狼吞虎噬者十三四年而後內盜悉平

後二年太宗卽位貞觀仁義之治興休息生養至

高宗永徽三年天下樂業阜生將一世矣有司奏

戶口纔及三百八十萬然則略會之隋氏極盛之

民經離亂之後十存不能一二皆起於獨孤后無

關雎之德廢長立少而其禍至此也

總章元年司空李勣破高麗國虜其王下城百七十戶六十九萬七千二百配江淮以南山南京西證聖元年鳳閣舍人李嶠上表曰臣聞黎庶之數戶口之衆而條貫不失按此可知者在於各有管統明其簿籍而已今天下流散非一或違背軍鎮或因緣逐糧苟免歲時偷避徭役此等浮衣寓食積歲淹年王役不供簿籍不挂或出入關防或往來山澤非直課調虛蠲關於恒賦亦自誘動愚俗堪爲禍患不可不深慮也或逃亡之戶或有檢察卽轉入他境還行

自容所司雖具設科條頒其法禁而相看爲例莫適遵承縱欲糾其僂違加之刑罰則百州千郡庸可盡科前旣依違後仍積習檢獲者無賞停止者獲原浮逃不悛亦由於此今縱更搜檢委之州縣則還襲舊蹤卒於無益臣以爲宜令御史督察檢按設禁令以防之垂恩德以撫之施權衡以御之爲制限以一之然後逃亡可還浮寓可絕所謂禁令者使閭閻爲保遞相覺察前乖避皆許自新仍有不出輒聽相告每糾一人隨事加賞明爲科目使知勸沮所謂恩德者逃亡之徒久離桑梓糧儲空闕田野荒廢卽當賑其

乏少助其修營雖有缺賦懸徭背軍離鎮亦皆舍而不問寬而勿征其應還家而貧乏不能致者乃給程糧使達本貫所謂權衡者逃人有絕家去鄉失離本業心樂所住情不願還聽於所在隸名卽編爲戶夫願小利者失大計存近務者喪遠圖今之議者或不達於變通以爲軍府之地戶不可移關輔之人貫不可改而越關繼踵背府相尋是開其逃亡而禁其割隸也就令逃亡者多不能總計劃隸猶當計其戶等量爲節文殷富者令還貧弱者令住檢責已定計料已明戶無失編人無廢業然後按前躅申舊章嚴爲

防禁與人更始所謂限制者逃亡之人應自首者以符到百日爲限限滿不出依法科罪遷之邊州如此則戶無所遺人無所匿矣

武后神龍元年戶六百三十五萬六千一百四十一萬歲通天元年勅天下百姓父母令外繼別籍者所析之戶並須與本戶同不得降下其應入役者共計本戶丁中用爲等級不得以析生蠲免

元宗開元十四年戶七百六萬九千五百六十五

八年宇文融請括籍外逃戶羨田從之

見田賦門

按開元二十五年戶令云諸戶主皆以家長爲之戶

內有課口者爲課戶無課口者爲不課戶諸視流內九品以上官及男年二十以上老男廢疾妻妾部曲客女奴婢皆爲不課戶無夫者爲寡妻妾餘准舊令諸年八十及篤疾給侍一人九十二人百歲五人皆盡子孫聽取先親皆先輕色無近親外取白丁者人取家內中男者並聽諸以子孫繼絕應析戶者非年十八以上不得析卽所繼處有母在雖小亦聽析出諸戶欲析出口爲戶及首附口爲戶者非成丁皆不合析應分者不用此令諸戶計年將入丁老疾應徵免課役及給侍者皆縣令貌形狀以爲定簿一定以

後不須更貌若有姦欺者聽隨事貌定以附於實  
九年制天下雖三載定戶每載亦有團貌自今以後計其轉年合入中丁成丁五十者任追團貌

天寶十三載戶九百六十一萬九千二百五十四  
通典天寶十四載管戶總八百九十一萬九千三百九應不課戶三百五十六萬五千五百應課戶五百三十四萬九千二百八管田總五千二百九十一萬九千三百九不課口四千四百七十萬九百八十八課口八百二十萬八千二百三十一唐之極盛也  
三載更令民十八以上爲中男二十三以上成丁又



制如聞百姓或有戶高丁多苟爲規避父母見在別籍異居宜令州縣勘會一家有十丁以上放兩丁征行賦役五丁以上者放一丁卽令同籍共居以敦風化如更犯者准法科罪晉田盛平元二萬八千一萬式通典曰我國家自武德初至天寶末凡百三十八年可以比崇漢室而人戶纔比於隋氏蓋有司不天寶以經國馭遠爲意法令不行所在隱漏之甚也愚論

見田賦門

致堂胡氏曰世有博古者言自古人主養民至一千萬戶則止矣三代以上無經據者兩漢而後誠

未有溢於一千萬戶明皇幾之矣繁夥旣甚理復

虧耗豈人力所能遏哉是以數言亦然亦不然也

然者以漢文景而武帝繼之以隋高祖而煬帝繼

之以明皇而祿山出焉不然者堯舜禹啓太平凡

三百餘年周成王身致刑措康王穆王昭王嗣守

丕業太平亦二百餘年豈與後世中國無事之時

淺促之比也然則唐虞夏周之民豈止一千萬戶

而已哉養之旣至教之又備無天札瘥及兵革殺

戮之禍父子祖孫連數十世爲太平之民王者代

天理物於是爲盡矣明皇享國雖久戶口雖多不

待易世而身自毀之比禍亂稍平幾去其半徒以  
內有一楊太真外有一李林甫而致之嗚呼可不  
監哉可不監哉  
肅宗至德二載戶八百一萬八千七百五十一萬戶  
乾元三年戶一百九十三萬三千一百二十五戶  
勅逃亡戶不得輒徵親近及隣保務從減省要在安  
存又勅應有逃戶田宅並須官爲租賃取其價直以  
充課稅逃人歸復宜並卻還所由亦不得稱負欠租  
賦別有追索

通典乾元三年見到帳百六十九州應管戶總百九

十三萬三千一百三十四不課戶總百一十七萬四  
千五百九十二課戶七十五萬八千五百八十二管  
口總千六百九十九萬三千八百八十六不課口千四百  
六十一萬九千五百八十七課口二百三十七萬七  
百九十九自天寶十四載至乾元三年損戶總五百  
九十八萬二千五百八十四損口總三千五百九十  
二萬八千七百二十三

愚嘗論漢以後以戶口定賦故雖極盛之時而郡  
國所上戶口版籍終不能及三代兩漢之數蓋以  
避賦重之故遞相隱漏且疑天寶以上戶不應不

課者居三分之一有奇今觀乾元戶數則不課者反居其大半尤為可笑然則是豈足憑乎詳見田賦門

代宗廣德二年戶二百九十三萬三千一百二十五

詔一戶三丁者免一丁凡畝稅二升男子二十五為

成丁五十五為老以優民二年勅如有浮客願編

附請射逃人物業者便准式據丁口給授如二年以

上種植家業成者雖本主到不在却還限任別給授

大歷元年制逃戶復業者給復二年如百姓先賣田

宅盡者宜委本州縣取逃死戶田宅量丁口充給

德宗建中元年定天下兩稅戶凡三百八十萬五千七

十六賦論曰昔賢云倉廩實知禮節衣食足知榮辱

通典主戶百八十八餘萬客戶百三十餘萬賦論曰昔賢云倉廩實知禮節衣食足知榮辱

通典論曰昔賢云倉廩實知禮節衣食足知榮辱

夫子適衛冉子僕曰美哉庶矣既庶矣又何加焉

曰富之既富矣又何加焉曰教之故知國足則政

康家足則教從反是而理者未之有也夫家足不

在於逃稅國足不在於重斂若逃稅則不土著而

人貧重斂則多養羸而國貧不其然矣管子曰以正戶籍調

之養羸羸者大賈蓄家也正數之戶既避其賦三則至浮浪以大賈蓄家之所役屬自收其利也

王以前井田定賦秦革周制漢因秦法魏晉以降

名數雖繁亦有良規不救時弊昔東晉之宅江南也慕容符姚迭居中土人無定本傷理為深遂有庚戌土斷之令財豐俗阜實由於茲其後法制廢弛舊弊復起義熙之際重舉而行已然之效著在前志隋受周禪得戶三百六十萬開皇九年平陳又收戶五十萬洎於大業二年于戈不用唯十八載有戶八百九十萬矣自平陳後又加四百八十餘萬其時承西魏喪亂周齊分據暴君慢吏賦重役勤人不堪命多依豪室禁網隳紊姦偽尤滋高頰觀流冗之病建輸籍之法於是定其名輕其數使人知為浮客

被強家收大半之賦為編昨奉公上蒙輕減之征

浮客謂避公稅依強家作佃家也苟悅論曰公家之惠優於三代豪強之暴酷於亡秦是惠不下通威福分於豪人也高頰設輕稅之法浮戶悉自歸於編戶隋代之盛實由於此先敷其信

後行其令烝庶懷惠姦無所容隋氏資儲遍於天下人俗康阜頰之力焉國家貞觀中有戶三百萬

至天寶末百三十餘年纔如隋氏之數聖唐之盛邁於西漢約計天下編戶合踰元始之間而名籍

所少三百餘萬貞觀以後加五百九十萬其時天下戶都有八百九十餘萬也漢武

黠兵人口減半末年追悔方息征伐其後至平帝元始二年經七十餘載有戶千二百二十餘萬唐百三十餘年中雖時起兵戎都不至減耗而浮浪日衆版圖不收若比量漢時實合有加數約計天

下人戶少猶可有直以選賢授任多在藝文才與

職手法因事弊隳循名責實之義闕考言詢事之

道習程典親簿領謂之淺俗務根本去枝葉日以

迂闊職事委於郡胥貨賄行於公府而至此也自

建中初天下編疇百三十萬賴分命黜陟重為按

比收入公稅增倍而餘諸道加出百八十萬遂令

賦有常規人知定制貪冒之吏莫得生姦狡猾之

疇皆被其籍誠適時之令典拯弊之良圖舊制百

姓備上上計丁定庸調及租其稅戶雖兼出王公以下比

之二三十分准一耳自兵興以後經費不充於是

徵斂多名且無常數貪吏橫恣因緣為姦法令莫

得檢制丞庶不知告訴其丁狡猾者即多規避或

假名入任或托迹為僧或占募軍伍或依倚豪族

兼諸色役萬端蠲除鈍劣者即被徵輸困竭日甚

建中新令並入兩稅常額既立而使臣置制各殊

加益莫由浮浪悉收規避無所而

中或有輕重未一仍屬多故兵革游興舊額既在見

人漸艱詳今日之宜酌晉隋故事版圖可增其倍

征繕自減其半賦既均一人知稅輕免流離之患

益農桑之業安人濟用莫過於斯矣計諸簿帳所

收可有二百五十餘萬戶按歷代戶口多不過五少不減三約

計天下除有兵馬多處食鹽足知見在之數者採

晉隋舊典制置可得五百萬矣以五百萬古之為

亂不起所以周官有比閭族黨州鄉縣遂之制維  
持其政綱紀其人孟冬司徒獻民數於王王拜而  
受之其敬之守之如此之重也及理道乖方版圖  
脫漏人如鳥獸飛走莫制家以之乏國以之貧姦  
宄漸興傾覆不悟斯政之大者遠者將求理平之  
道非無其本歟

憲宗元和時戶二百四十七萬三千九百六十三

史官李吉甫撰元和國計簿十卷總計天下方鎮凡  
四十八道管州府二百九十三縣一千四百五十三  
見定戶二百四十四萬二千五百五十四

其鳳翔鄜坊邠  
寧鎮武涇原銀

夏靈鹽河東易定魏博鎮翼范陽滄景淮西  
淄清十五道七十一州並不申戶口數目每歲賦

入倚辦止於浙西浙東宣歙淮南江西鄂岳福建湖  
南等道合四十州一百四十萬戶比量天寶供稅之  
戶四分有一天下兵戎仰給縣官八十三萬餘人比  
量士馬三分加一率以兩戶資一兵其他水旱所損  
徵科妄斂又在常役之外  
六年制自定兩稅以來刺史以戶口增損爲其殿最  
故有析戶以張虛數或分產以係戶兼招引浮客用  
爲增益至於稅額一無所加徒使人心易搖土著者  
寡觀察使嚴加訪察必令詣實

衡州刺史呂溫奏當州舊額戶一萬八千四百七除貧窮死絕老幼單獨不支濟外堪差科戶八千二百五十七臣到後團定戶稅次檢責出所由隱藏不輸稅戶一萬六千七百昨尋舊案詢問閭里承前徵稅並無等第又二十餘年都不定戶存亡孰察貧富不均臣不敢因循設法團定檢獲隱戶數約萬餘州縣並不曾科徵所由已私自斂率與其潛資於姦吏豈若均助於疲人臣請作此方圓以救彫瘵庶得下免偏苦上不缺供勅旨宜付所司

庫部員外郎李渤上言臣過渭南長源鄉舊四百戶今纔百戶閩鄉縣舊三千戶今纔千戶他處皆然蓋由聚斂之臣剝下媚上惟思竭澤不慮無魚故也執政惡之渤謝病免

致堂胡氏曰天寶初戶幾一千萬元和初合方鎮有戶百四十四萬是十失其八也憲宗急於用兵則養民之政不得厚重以用異鑄聚斂受諸道貢獻百姓難乎其阜蕃矣

穆宗長慶時戶三百九十四萬四千五百九十五  
敬宗寶歷時戶三百九十七萬八千九百八十二  
文宗開成四年戶四百九十九萬六千七百五十二

唐食貨志天寶戶數通以二戶養一兵長慶以後率  
三戶養一兵

詳見國用門

武宗會昌時戶四百九十五萬五千二百五十五

會昌元年正月制安土重遷黎民之性苟非難窘豈  
至流亡將欲招綏必在資產諸道頻遭災沴州縣不  
爲申奏百姓輸納不辦多有逃移長吏懼在官之時  
破失人戶或恐務免征稅減剋料錢祇於見在戶中  
分外攤配亦有破除逃戶桑地以充稅錢逃戶產業  
已無歸還不得見戶每年加配流亡轉多自今以後  
應州縣開成五年已前觀察使刺史差強明官就鄉

村詣實檢會桑田屋宇等仍勒令長加檢校租佃與  
人勿令荒廢據所得與納戶內征稅有餘卽官爲收  
貯待歸還給付如欠少卽與收破至歸還日不須徵  
理自今以後二年不歸復者卽仰縣司召人給付承  
佃仍給公憑任爲永業其逃戶錢草斛斗等計留使  
錢物合十分中三分已上者並仰於當州當使雜給  
用錢內方圓權落下不得剋正員官吏料錢及館驛  
使料遞乘作人課等錢仍任大戶歸還日漸復元額  
大中二年正月制所在逃戶見在桑田屋宇等多是  
暫時東西便被鄰人與所由等計會推云代納稅錢



悉將斫伐毀拆及願歸復多已蕩盡因致荒廢遂成  
閑田從今已後如有此色勒村老人與所由并鄰近  
等同檢勘分明分析作狀送縣入案任鄰人及無田  
產人且爲佃事與納稅如五年內不來復業者便任  
佃人爲主逃戶不在論理之限其屋宇桑田樹木等  
權佃人逃戶未歸五年內不得輒有毀除斫伐如有  
違犯者據根口量情科責并科所由等不檢校之罪  
會昌五年天下所還俗僧尼二十六萬五千餘人奴  
婢爲兩稅戶十五萬人

周廣順三年勅天下縣邑素有差等年代旣深增損不  
一其中有戶口雖衆地望則卑地望雖高戶口至少每  
至調集不便銓衡宜立成規庶協公共應天下州府及  
縣除赤縣畿縣次赤次畿外其餘三千戶以上爲望縣  
二千戶以上爲緊縣一千戶以上爲上縣五百戶以上  
爲中縣不滿五百戶爲中下縣宜令所司據今年天下  
縣戶口數定望緊上中下次等奏聞戶部據今年諸州  
府所管縣戶數目合定爲望縣六十四緊縣七十上縣  
一百二十四中縣六十五下縣九十七

一頁二十四中線六十正不線六十  
秋河管歸官錢日合安為望線六十四線線士十土線  
縣民口錢官望銀土中不交善奏開可倍懸今平滿挑  
派中線不無正百以為中不線宜令利而對今平天下  
二千或以土為線線一千或以土為土線正百或以土  
線測亦線測線大表矣歸於其給三千或以土為望線  
生財財不重益益宜立以與庶民公共與天下無餘文

### 文獻通考卷第十

鄱 陽 馬 端 臨 貴 與 著

### 文獻通考卷第十一

#### 戶口考二

#### 歷代戶口丁中賦役

宋太祖皇帝建隆元年戶九十六萬七千三百五十三  
乾德元年平荆南得戶十四萬二千三百湖南平得戶  
九萬七千三百八十八  
三年蜀平得戶五十三萬四千二十九  
開寶四年廣南平得戶十七萬二百六十三  
八年江南平得戶六十五萬五千六十五

九年天下主客戶三百九萬五百四

此係會要所載本年主客戶數如前行所載開寶八年平江南以前戶數出通鑑長編通算只計二百五十六萬六千三百九十八與會要不合當考詔更定縣望以戶四千以上爲望次爲緊爲上爲中爲中下凡五等

乾德元年令諸州歲奏男夫二十爲丁六十爲老女口不預

開寶四年詔曰朕臨御以來憂恤百姓所通抄人數目尋常別無差徭只以春初修河蓋是與民防患而聞豪

要之家多有欺罔併差貧闕豈得均平特開首舉之門明示賞罰之典應河南大名府宋亳宿領青徐兗鄆曹濮單蔡陳許汝鄧濟衛淄濰濱棣滄德具冀澶滑懷孟磁相邢洛鎮博瀛莫深楊泰楚泗州高郵鄆所抄丁口宜令逐州判官縣令佐子細通檢不計主戶牛客小客盡底通抄差遣之時所冀共分力役敢有隱漏令佐除名典吏決配募告者以犯人家財賞仍免三年差役太宗雍熙元年令江浙荆湖廣南民輸丁錢以二十成丁六十入老并身有疾廢者免之

至道元年詔復造天下郡國戶口版籍

自唐末四方兵起版籍亡失故戶稅賦莫得周知至是始命復造焉

至道三年天下主客戶四百一十三萬二千五百七十六

真宗大中祥符四年詔除兩浙福建荆南廣南舊輸身丁錢凡四十五萬四百貫  
三司使丁謂言東封及汾陰賞賜億萬加以蠲復諸路租賦除免口算聖澤寬大恐有司經費不給土曰國家所務正爲澤及下民但敦本抑末節用謹度自然富足

初湖廣閩浙因僞國舊制歲斂丁身錢米所謂丁口之賦大中祥符間詔除丁錢而米輸如故至天聖中婺秀二州猶輸丁錢轉運司以爲言乃除之其後龐籍請罷漳泉州興化軍丁米有司持不可皇祐三年帝命三司首減潭永桂陽監丁米以最下數爲準歲減十餘萬石旣而漳泉興化軍亦第損之嘉祐四年復命轉運司裁定郴永桂陽與道衡二州所輸丁米及錢絹雜物無業者弛之存業者減半後雖進丁而復增取時廣南猶或輸丁錢亦命轉運司條上自是所輸無幾矣

天禧五年天下主客八百六十七萬七千六百七十七口一千九百九十三萬三百二十

詔諸州縣自今招來戶口及創居入中開墾荒田者許依格式申入戶口籍無得以客戶增數舊制縣吏能招增戶口縣卽申等仍加其俸緡至有析客戶者雖登於籍而賦稅無所增入故條約之

仁宗天聖七年天下主客戶一千一十六萬二千六百八十九口二千六百五萬四千二百三十八

慶歷八年天下主客戶一千七十二萬三千六百九十五口二千一百八十三萬六十四

嘉祐八年天下主客戶一千二百四十六萬二千三百一十七口二千六百四十四萬七千六百五十九

英宗治平三年天下主客戶二千二百九十二萬七千二百二十一口二千九百九萬二千一百八十五

神宗熙寧八年天下主客戶二千五百六十八萬四千五百二十九口二千三百八十八萬七千一百六十五

湖廣承偽政舊輸米太中祥符以後屢裁損猶不均四年詔屯田員外郎周之純往廣東相度均之

元豐二年七月提舉廣西常平劉誼言廣西一路戶口二十萬而民出役錢至十九萬緡先用稅錢數出

稅數不足又敷之田米田米不足復算於身丁夫廣  
西之民身之有丁也既稅以錢又算以米是一身而  
輸二稅殆前世弊法令既未能蠲除而又益以役錢  
甚可憫也至於廣東西監司提舉司吏一月之給土  
同令錄下倍攝官乞裁損其數則兩路身丁田米亦  
可少寬遂詔月給錢遞減二千歲遂減十千五百餘  
二緡二千一百八十五  
英宗按廣南丁錢史所載大中祥符間盡蠲之獨丁米  
一十未除今觀誼之言則尚有丁錢也作法於貪難革  
而易復可畏哉

元豐六年天下主客戶一千七百二十一萬一千七百  
一十三口二千四百九十六萬九千三百  
右以上係國朝會要所載戶口數目今考元豐三  
年檢正中書戶房公事畢仲衍經進中書備對內  
載天下四京一十八路戶口主客數目微爲不同  
又有各路細數今具錄於后  
天下總四京一十八路戶主客一千四百八十五萬二  
千六百八十四

主一千一十萬九千五百四十二

內四十一萬九千五百二十二戶元

供弓箭手僧院道觀山涇山團徭典佃喬佃  
船居黎戶不分主客女戶今並附入主戶數

客四百七十四萬三千一百四十四 內一萬五百二十二戶元供交

界浮居散戶蕃部無名目戶今並附入客戶數

口主客三千三百三十萬三千八百八十九

主二千三百四十二萬六千九百九十四 內六十八萬三千八百

百八十三口元供弓箭手山僦童行僧道艇船居黎戶今入主口數

客九百八十七萬六千八百九十五 內一萬一百二十八口元供浮

居散戶今入客戶數

丁主客一千七百八十四萬六千八百七十三

主一千二百二十八萬四千六百八十五 內二千九萬八千二

百七十五口不分主客

客五百五十六萬二千一百八十八

東京開封府縣二十二 開封 祥符 陳留 雍邱

襄邑 咸平 太康 扶溝 尉氏 陽陵 中

牟 管城 新鄭 陽武 酸棗 長垣 封邱

白馬 韋城 胙城 東明 考城

戶主一十七萬一千三百二十四

口主二十九萬五千九百一十二客八萬五千一百

八十

丁主二十一萬二千四百九十三

京東路州一十五 兗 徐 曹 青 鄆 密 齊

濟沂登萊單濮濰淄淄縣七十

八主二十一萬二千四百八十三

戶主八十一萬七千九百八十三客五十五萬二千

八百一十七

口主一百六十六萬九百三客八十八萬五千七百

七十四

丁主九十五萬七千五百五十四客五十六萬五千

六百九十三

京西路州一十四許孟陳襄鄧隨金

谷房汝蔡郢均唐潁

府一河南軍一信陽縣七十九

戶主三十八萬三千二百二十六客二十六萬八千

五百一十六

口主六十四萬四千七百五十七客四十五萬八千

一百三十

丁主四十萬七百四十客二十六萬九千六百二十

三

河北路州二十三定澶相恩邢滄懷

衛博磁洛棣深瀛雄霸祁

冀趙德濱莫保府二大名真



定軍十一 永靜 乾寧 信安 廣信 安肅

保定 順安 保順 德清 永寧 北平 縣

一百四

戶主七十六萬五千一百三十客二十一萬九千六

十五

口主一百四十七萬三千六百八十三客四十萬七

千五百一

丁主七十七萬三千八百九十一客二十萬五千四

百六十七

陝府西路州二十六 陝 同 華 耀 邠 涇

秦 鄜 延 解 隴 成 鳳 號 坊 丹

階 商 寧 原 慶 渭 環 熙 岷 河

府三八 京兆 鳳翔 河中 軍六 慶成 鎮戎

口保安 康定 通遠 德順 縣二百一十八百

戶主六十九萬七千九百六十七客二十六萬四千

三百五十六萬三千一百四十八客六萬二千五百

口主二百一萬五千四百二十六客七十四萬六千

三百六十八

丁主一百六萬七千九百三十六客四十二萬五千

六百五十四

河東路州十四 潞 晉 麟 府 代 絳 隰

忻主汾百澤萬憲千嵐百石十豐容府十二太原千

軍七六威勝 寧化 平定 岢嵐 火山 保德

口吉鄉百監高正夫通百縣七十三十四萬六千

戶主三十八萬三千一百四十八客六萬七千七百

三十一六十八萬五千六百六十六客二十六萬四千

口主七十五萬二千三百一客一十三萬八千三百

五十八 京兆 鳳陽 西中 軍六 懷 鳳 興

丁主三十七萬二千三百九十客七萬七千四百六

十二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鳳

淮南路州六十八 揚 壽 廬 宿 濠 和 蘄

口海八楚萬舒千泰百泗十亳容光十滁萬黃千真

通一軍三寧無爲二縣六新九南泉 泗四十八

口戶主七十一萬三千七百八十四客三十五萬五千

二百七十七

口主一百三十九萬三千五百五十五客六十三萬

七千三百三十一

口主二百六十萬五千四百客十四容六十一萬人

兩浙路州十四 杭 越 蘇 潤 湖 婺 明

口常一衢四温四會六秀四睦六處三縣七廿九千

乾隆十二年校刊

文獻通考卷一百一十一 戶口二

九

戶圭一萬四千四百六十六客三萬八千  
 兩六百九十四  
 口圭二百六十萬五千四百六十四客六十一萬八  
 千二百七十五  
 丁圭一百六十二萬九千五百五十五客六十九萬  
 八千七百七十七

江南東路州七  
 宣平歙百江十池容饒十信萬太平  
 一府一軍江寧無軍二縣廣德武南康 縣四十八  
 戶圭九千九百九十九客六千七百九十九  
 郵百九十九十八 縣 壽 靈 宿 蒙 麻 潭

日圭四百六十萬九千六百一十二客二十八萬九  
 千八百四十五  
 西圭二百五萬九千一百三十四客二十八萬六千  
 五圭七百一十五萬三千八百一十二客六十一萬

江南西路州六  
 洪 虔 吉 袁 撫 筠 軍四  
 興國十建昌六臨江百南安一縣四十七萬四千  
 戶圭八千七百七十七客七萬三千八百  
 縣百南龍玉山 軍 澗 永 琳 沿 全 歙

口圭六百一萬六百四十六客一百六萬五千二百  
 千圭八十八萬四千三百二十六客三十八萬九百

于主八十八萬四千三百二十九客三十八萬七百  
 九千八百一萬六千四百六十六客一百六萬五千二百  
 荆湖南路州七十潭五衡四永八郴四邵六全一道八  
 監三六桂陽萬縣三十宜二十客四十九萬三千八  
 戶里四十五萬六千四百四十一客四十五萬四千  
 六百五十六 共 亥 吉 亥 無 餘 軍四  
 口主一百一十五萬三千八百七十二客六十七萬  
 四千二百五十八千三百三十四客八萬六千  
 丁主六千二萬二千九百三十三客三十三萬二千  
 五百四十六千六萬六千六百一十二客二十八萬六

荆湖北路州九 鄂 安 岳 鼎 温 峽 歸

辰 沅 府一 荆南 縣四十五

戶主三十五萬五千九百三十三客二十三萬八千七百  
 九

口主七十萬二千三百五十六客五十萬九千六百  
 四十四

丁主二十八萬五千五百二十六客二十萬七千六  
 百二十四

福建路州六 福 建 泉 南 劍 漳 汀 軍二

邵武 興化 縣四十五

戶主六十四萬五千二百六十七客三十四萬六千八百二十

口主一百三十六萬八千五百九十四客六十七萬四千四百三十八

丁主七十九萬七百一十九客五十六萬二千三百

成都府路州一十二 眉 綿 漢 彭 蜀 嘉

邛 簡 黎 雅 茂 威 府一 成都 軍一

永康 監一 陵井 縣五十八

戶主五十七萬四千六百三十客一十九萬六千九

百三

口主二百七十八萬九千二百二十五客八十六萬四千五百二十三

丁主六十八萬五千二十客二十七萬七百二十四

梓州路州二十一 梓 遂 果 資 普 合 榮

渠 昌 戎 瀘 軍二 懷安 康安 監一

富順 縣四十九

戶主二十六萬一千五百八十五

口主八十八萬五千五百一客五十二萬八千二百

一十四

丁主三十七萬四千六百六十九客三十萬五十五

百三十九萬四千六百六十八

利州路州九 利 閬 洋 文 劍 興 巴 蓬

龍八府六萬興元五縣三十九萬八千五百

戶主二十七萬九千八百三十五客一十二萬二千

一百五十六萬四千五百

口主四十萬二千八百七十四客二十四萬五千九

百九十二萬一千

丁主二十九萬五千三百八十七客二十四萬四千

五百九十二萬三千

夔州路州九 夔 八 忠 八 萬 施 一 開 達 八 涪 一 渝

黔 軍三 雲安 梁山 南平 監一 大寧

縣三十一

戶主六萬八千三百七十五

口主二十一萬五千五百九十五客二十五萬二千

四百七十二

丁主一十四萬九千七十客一十七萬一千一十七

廣南東路州一十四 廣 韶 循 潮 連 南 雄

英 賀 封 端 新 康 惠 南恩 縣四

一十

戶主三十四萬七千四百五十九客二十一萬八千

七十五

口主八十一萬二千一百四十七客三十二萬二千

五百一十二

丁主七十三萬五千七百四十七客二十六萬二千

五十九

廣南西路州二十四 桂 客 邕 象 昭 梧

藤 龔 潯 貴 柳 宜 賓 橫 融 化

高 雷 白 欽 鬱 林 廉 瓊 順 軍 三

萬安 昌化 朱崖 縣六十

口主一十六萬三千四百一十八客七萬八千六百

九十一

口主五十八萬四千六百四十一客四十七萬九百

四十六

丁主二十七萬三千六百七十四客四十一萬九千

三百一十六

哲宗元祐六年天下主客戶一千八百六十五萬五千

九十三口四千一百四十九萬二千三百一十一

元符二年天下主客戶一千九百七十一萬五千五百

五十五口四千三百四十一萬一千六百六

徽宗崇寧元年天下主客戶共陞戶三十萬三千四百

九十五口四十萬九千一百六十三增入元符元數計  
戶二千合一萬九千五十口四千三百八十二萬七百  
六十九  
政和三年詳定九域圖志蔡攸何志同言本所取會  
天下戶口數類多不實且以河北二州言之德州主  
客戶五萬二千五百九十九而口纔六萬九千三百  
八十五霸州主客戶二萬二千四百七十七而口纔  
三萬四千七百一十六通二州之數率三戶四口則  
戶版刻隱不待校而知之乞詔有司申嚴法令務在  
覈實從之 八月淮南轉運副使徐閔中言九域志

在元豐間主客戶共一千六百餘萬大觀初已二千  
九十一萬乞詔諸路應奏戶口歲終再令提刑提舉  
司參考同保從之

六年戶部言淮南轉運司申政和格知通令佐任內  
增收漏戶一千至二千戶常格一縣戶口多者止及  
三萬脫漏難及千戶少得應賞之人繇此不盡心推  
括看詳令佐任內增收漏戶八百戶陞半年名次一  
千五百戶免試三千戶減磨勘一年七千戶減二年  
一萬二千戶減三年知通隨所管縣通理比令佐加  
倍從之



按以史傳考之則古今戶口之盛無如崇寧大觀之間然觀當時諸人所言則版籍殊欠覈實所紀似難憑覽者詳之

高宗紹興三十年天下主客戶一千一百三十七萬五千七百三十三口一千九百二十二萬九千八

紹興五年詔諸路經殘破州縣親民官到任據見存戶口實數批上印歷滿任日亦如之以考殿最

八年尚書劉大中奏自中原陷沒東南之民死於兵火疫癘水旱以至爲兵爲緇黃及去爲盜賊餘民之存者十無二三姦臣虐用其民誅求過數丁鹽紬絹

最爲疾苦愚民寧殺子而不願輸生女者又多不舉民何以至是哉乞守令滿日以生齒增減爲殿最又詔應州縣鄉村五等坊郭七等以下戶及無等第貧乏之家生男女不能養贍者於常平錢內人支四貫文省仍委守令勸諭父老曉譬禍福若奉行如法所活數多監司保明推賞

孝宗乾道二年諸路主客戶一千二百三十三萬五千四百五十口二千五百三十七萬八千六百八十四

淳熙八年臣僚言饑饉之時遺棄小兒爲人收養者於法不在取認之限聽養子之家申官附籍依親子

孫法昨葉夢得守穎昌歲大飢仍爲空名券坐上件  
法印版付里胥凡有收養者給其券所全活甚衆乞  
下州縣鏤版諭民通知

又詔申嚴建劔汀邵四州不舉子之禁

光宗紹熙四年諸路主客戶一千二百三十萬二千八  
百七十三口二千七百八十四萬五千八十五

寧宗嘉定十六年諸路主客戶一千二百六十七萬八  
百一口二千八百三十二萬八十五

兩浙路戶二百二十二萬三百二十一口四百二萬  
九千九百八十九

江南東路戶一百四萬六千二百七十二口二百四

十萬二千三百八十八口一百五十二口一萬七千二百二十

江南西路戶一百二十六萬七千九百八十三口四

百九十五萬八千二百九十九口一百一十四口三百

淮南東路戶四十二萬七千三百六十九口四十萬

四千二百六十六口六萬八千八百二十口八萬八

淮南西路戶二十六萬八千二百五十口七十七萬

九千六百三十三口二十五萬一千二百二口二百八

廣南東路戶四十四萬五千九百六十七口七十七萬五

千六百二十八口十二萬八千二百二十口一百三十

廣南西路戶五十二萬八千二百二十口一百三十  
二萬宋千五百七十四萬五千六百六口千九萬五  
荆湖南路戶一百二十五萬一千二百二口二百八  
十八萬宋千五百六萬八千三百五十四口千九萬  
荆湖北路戶三十六萬九千八百二十口九十萬八  
千九百三十四口千三萬三千三百六十六口四十萬  
福建路戶五百五十九萬九千二百一十四口三百  
二十三萬五百七十八口六萬三千六百八十三口四  
京西路戶六千六百五十二口一萬七千二百二十  
云南東路戶一百四萬六千二百一十二口二百四

成都府路戶一百一十三萬九千七百九十口三百  
一十七萬一千三  
利州路戶四十萬一千一百七十四口一百一萬六  
千一百一十一  
潼川府路戶八十四萬一千一百二十九口二百一  
十四萬三千七百二十八  
夔州路戶二十萬七千九百九十九口二十七萬九  
千九百八十九

右國朝會要所載戶口南渡前無各路數目故以  
中書備對所書元封各路數編入而南渡後莫盛

於寧宗嘉定之時故備書之

身丁錢者東南淮浙湖廣等路皆有之自馬氏据湖南始取永道郴州桂陽軍茶陵縣民丁錢絹米麥嘉祐四年詔無業者與除放有業者減半然道州丁米每歲猶爲二千石人甚苦之紹興五年守臣趙坦請以二分敷於田畝一分敷於民丁詔下其議漕司言如此則貧民每丁當輸二斗有奇乞盡敷於田畝言者以爲太重請損其一分詔漕司相度四月甲辰六年樞密院檢詳王廸又請兩路丁錢隨田稅帶納八月己亥不果行十四年知永州羅長源言於朝遂盡放湖南諸

郡丁錢

十月庚子

然上供椿數則如故後十餘年楊良佐

邦弼爲漕乃奏除之江東諸郡丁口鹽錢李氏有國

日所制也蓋以泰州及靜海軍州

今通州

鹽貨計口俵散

收錢入官其後失淮南而鹽不可得旣又令折綿絹輸之民益以爲病明道二年范文正公爲江淮安撫乞會一路主戶以見在鹽價於春時給鹽食用隨夏稅送納價錢奏可其後謂之蠶鹽者此也兩浙身丁錢者始未行鈔法以前歲計丁口官散蠶鹽每丁給鹽一斗輸錢百六十有六謂之丁鹽錢皇祐中許民以紬絹依時直折納謂之丁絹自鈔法旣行之後鹽

盡通商而民無所給每丁仍增錢爲三百六十謂之  
丁身錢大觀中始令三丁納絹一疋當時納賤未有  
陪費其後物價益貴乃令每丁輸絹一丈綿一兩皆  
取於五等下戶民甚病之建炎三年詔以一半折絹  
一半納見錢十一月於是歲爲絹二十四萬疋綿百  
萬兩錢二十萬緡紹興初又用嚴守顏爲言曾得解  
人免丁錢三年四月甲午二十五年上念浙民之困免丁絹  
錢綿一年以內府錢帛償戶部八月己丑乾道元年孝宗  
以兩浙歲澇又免災傷郡邑身丁錢十三萬七千緡  
絹十六萬三千疋皆有奇二月癸卯惟臨安以駐蹕所在

每三年一下詔除之歲滿復然至開禧元年十二月

御筆浙路身丁錢自今永與除免恩施浸博矣先是

紹興末呂公雅廣問爲浙漕以湖州丁絹多所隱漏

乃給申帖付民戶俾自排丁名得四十萬丁每丁爲

錢千四百絹八尺有奇三十一年四月丁亥明年守臣陳之茂

因請折絹以五千爲疋仍止歲額爲定不以添丁而

增賦詔皆可之正月丁巳自是湖州以五丁科一疋矣未

幾又曾以七千爲一疋乾道八年余處恭爲烏程令

請於朝乞以七丁科一疋曾欽道秉政奏行之自是

爲例兩淮丁錢者不知所從始乾道末詔民戶一丁

充民丁者本名丁錢勿輸七年八月丙辰二廣丁錢亦不知

其所始廣西郡縣貧薄凡民間父祖年六十以上而

身丁未成者亦行科納謂之掛丁錢紹熙初詔令本

路監司約束二年郊大抵丁錢多僞國所創余嘗謂

唐之庸錢楊炎已均入二稅而後世差役復不免焉

是力役之征既取其二也本朝王安石令民輸錢以

免役而紹興以後所謂者戶長保正僱錢復不給焉

是取其三也合丁錢而論之力役之征蓋取其四矣

而一有邊事則免夫之令又不得免焉是取其五也

孟子曰有布縷之征有穀粟之征有力役之征用其

一緩其二用其三則民有殍用其三而父子離今布

縷之征有所折稅有和預買川路有激賞而東南有

丁絹是布縷之征三也穀粟之征有稅米有義倉有

和糴川路謂之勸糴而斗面加耗之輸不與是穀粟之征亦

三也通力役之征而論之蓋用其十矣民安得不困

乎余惡夫世之俗吏不知財賦本末源流故以趣辦

爲能而撥其本也故詳錄其事以待上問而出焉閩浙

湖廣丁錢在國初歲爲四十五萬緡大中祥符四年七月嘗除之後又復

西漢戶口至盛之時率以十戶爲四十八口有奇東

漢戶口率以十戶爲五十二口可準周之下農夫唐

人戶口至盛之時率以十戶爲五十八口有奇可準周之中次自本朝元豐至紹興戶口率以十戶爲二十一戶以一家止於兩口則無是理蓋詭名子戶漏口者衆也然今浙中戶口率以十戶爲十五口有奇蜀中戶口率以十戶爲二十口弱蜀人生齒非盛於東南意者蜀中無丁賦於漏口少爾昔陸宣公稱租庸調之法曰不校閱而衆寡可知是故一丁授田決不可令輸二丁之賦非若兩稅鄉司能開闔走弄於其間也自井田什一之後其惟租庸調之法乎

一右二段係建炎以來朝野雜記所載宋朝丁錢本

末及歷代戶口詳略之槩其考訂精核故書之  
水心葉氏曰爲國之要在於得民民多則田墾而稅增役衆而兵強田墾稅增役衆兵強則所爲而必從所欲而必遂是故昔者戰國相傾莫急於致民商鞅所以壞井田開阡陌者誘三晉願耕之民以實秦地也漢末天下殫殘而三國爭利孫權搜山越之衆以爲民至於帆海絕徼俘執島居之夷而用之諸葛亮行師號爲秉義不妄虜獲亦拔隴上家屬以還漢中蓋蜀之亡也爲戶二十四萬吳之亡也爲戶五十餘萬而魏不能百萬而已舉天

下之大不當全漢數郡之衆然則因民之衆寡爲國之強弱自古而然矣今天下州縣直以見入職貢者言之除已募而爲兵者數十萬人其去而爲浮屠老子及爲役而未受度者又數十萬人若此皆不論也而戶口昌熾生齒繁衍幾及全盛之世其衆強富大之形宜無敵於天下然而偏聚而不均勢屬而不親是故無墾田之利無增稅之入役不衆兵不強反有貧弱之實見於外民雖多而不知所以用之直聽其自生自死而已而州縣又有因其丁中而裁取其絹價者此其意豈以爲民

不當生於王之土地而征之者歟夫前世之致民甚難待其衆多而用之有終不得者今欲有內外之事因衆多已成之民率以北向夫孰敢爭者而論者曾莫以爲意此不知其本之甚者也以臣計之有民必使之闢地闢地則增稅故其居則可以爲役出則可以爲兵而今也不然使之窮居憔悴無地以自業其駑鈍不才者且爲浮客爲傭力其懷利強力者則爲商賈爲竊盜苟得旦暮之食而不能爲家豐年樂歲市無貴糶而民常患夫斗升之求無所從給大抵得以稅與役自通於官者不



能三之一有田者不自墾而能墾者非其田此其所以雖蕃熾昌衍而其上不得而用之也嗚呼亦其勢之有不得不然者矣夫吳越之地自錢氏時獨不被兵又以四十年都邑之盛四方流徙盡集於千里之內而衣冠貴人不知其幾族故以十五州之衆當今天下之半計其地不足以居其半而米粟穀帛之直三倍於舊雞豚菜茹樵薪之鬻五倍於舊田宅之價十倍於舊其便利土腴爭取而不置者數十百倍於舊蓋秦制萬戶爲縣而宋齊之間山陰最大而難治然猶不過三萬而兩浙之

縣以三萬戶率者不數也夫舉天下之民未得其所猶不足爲意而此一路之生聚近在畿甸之間十年之後將以救之乎夫迹其民多而地不足若此則其窮而無告者其上豈宜有不察者乎田無所墾而稅不得增徒相聚搏取攘竊以爲衣食使其俗貪淫詐靡而無信義忠厚之行則將盡棄而魚肉之乎噫此不可不慮也漢之末年荆楚甚盛不惟民戶繁實地著充滿而材智勇力之士森然出於其中孫劉資之以爭天下及其更唐五代不復振起今皆爲下州小縣乃無一士生其間者而

閩浙之盛自唐而始且獨爲東南之望然則亦古所未有也極其盛而將坐待其衰此豈智者之爲乎且其土地之廣者伏藏狐兔平野而居虎狼荒墟林莽數千里無聚落姦人亡命之所窟宅其地氣蒸鬱而不遂而其狹者鑿山捍海擲決遺利地之生育有限民之鋤耨無窮至於動傷陰陽侵敗五行使其地力竭而不應天氣亢而不屬肩摩袂錯愁居戚處不自聊賴則臣恐二者之皆病也夫分閩浙以實荆楚去狹而就廣田益墾而稅益增其出可以爲兵其居可以爲役財不理而自富此

當今之急務也而論者則又將日慮其因徙而變夫豈有不變之術而未之思乎抑聽其自變者乎

奴婢

備賃

品官占戶

周官大宰以九職任萬民八曰臣妾聚斂疏材九曰間民無常職轉移執事

臣妾男女貧賤之稱轉徙執事若今傭賃也

酒人奚三百人

古者從坐男女没入縣官爲奴其少才知以爲奚今之侍史官婢

漢高祖令民得賣子

五年詔民以饑餓自賣爲人奴婢者皆免爲庶人

文帝勸務農桑帥以儉節未有兼并之害故不爲民田及奴婢爲限

賈誼曰歲惡不入請賣爵子又曰今人賣僮者爲之繡衣絲履偏諸緣納之閑中是古天子后服所以廟而不晏者也

鼂錯勸帝募民徒塞下募民以丁奴婢贖罪及輸奴婢欲以拜爵者

女子緹縈願沒入爲官婢以贖父罪

四年免官奴婢爲庶人

武帝建元元年赦吳楚七國帑輸在官者吳楚七國反時其首事者

妻子沒入爲官奴婢帝卽位哀而赦之

司馬相如傳卓王孫僮客八百人程鄭亦數百人

董仲舒說上曰宜少近古限民名田以贍不足塞兼

如井之路去奴婢除專殺之威不得專殺奴婢也

其後府庫並虛乃募民能入奴婢得以終身復爲郎增

秩而與罪無等也五官者十餘萬人而封爵

楊可告緡徧天下告民匿緡錢不算者乃分遣御史廷尉正監分

曹郎治郡國緡錢得民財物以億計奴婢以千萬數其

沒入奴婢分諸苑養狗馬禽獸及與諸宦官益雜置多

謂雜置官員分掌衆事徒奴婢衆而下河漕度四百萬石及官自

糴乃足坐官奴婢戰之太倉官在奴

元帝時貢禹言官奴婢十餘萬游戲無事稅良民以給

之宜免爲庶人官奴婢乏衣食免官  
蘇杜延年坐官奴婢乏衣食免官

今按豪家奴婢細民爲饑寒所驅而賣者也官奴  
婢有罪而沒者也民以饑寒至於棄良爲賤上之  
曹源人不能有以賑救之乃復劾豪家兼并者之所爲  
設法令其入奴婢以拜爵復役是令饑寒之民無  
辜而與罪隸等也况在官者十餘萬人而復稅良  
民以養之則亦何益於事哉  
成帝永始四年詔曰公卿列侯親屬近臣多蓄奴婢被  
服綺縠其申飭有司以漸禁之

哀帝卽位詔曰諸侯王列侯公主吏二千石及豪富民  
多蓄奴婢田宅亡限其議限例有司條奏諸侯王奴婢  
二百人列侯公主百人關內侯吏民三十人年六十以  
上十歲以下不在數中諸名田畜奴婢過品皆沒入縣  
官官奴婢年五十以上免爲庶人

王莽名天下奴婢曰私屬不得買賣

光武建武二年五月詔曰民有嫁妻賣子欲歸父母者  
悉聽之敢拘執論如律紀下同

六年十一月詔王莽時吏人沒入爲奴婢不應舊法者  
皆免爲庶人

七年吏人遭饑亂及爲青徐賊所掠爲奴下妻欲去留者悉聽之敢拘制不還以賣人法從事  
十一年詔曰天地之性人爲貴其殺奴婢不得減罪  
八月癸亥詔曰敢炙灼奴婢論如律所炙灼者爲廢民  
十一月壬午詔除奴婢射傷人棄市律  
十二年三月詔隴蜀民被掠爲奴婢自訟者及獄官未報一切免爲庶民

十三年十二月甲寅詔益州民自八年以來被掠爲奴婢者皆一切免爲庶民或依託爲人下妻欲去者悉聽之拘留者比青徐二州以掠人法從事

十四年十二月癸卯詔益涼二州奴婢自八年以來白訟在所官一切免爲庶民賣者無還直

殤帝延平元年詔諸官府郡國王侯家奴婢姓劉及疲癯羸老皆上其名務令實悉

安帝永初四年諸没入爲官奴婢者免爲庶人

晉武帝平吳之後令王公以下得蔭人以為衣食客及佃客官品第一第二者佃客無過五千戶三品十戶四品七戶五品五戶六品三戶七品二戶八品九品一戶

詳見職田門

晉元帝太興四年詔曰昔漢二祖及魏武皆免良人武

帝時涼州覆敗諸爲奴婢亦皆復籍此累代成規也其免中州良人遭難爲揚州諸郡僮客者以備征役

東晉寓居江左以來都下人多爲諸王公貴人左右佃客典計衣食客之類皆無課役官品第一第二佃客無過四十戶每品減五戶至第九品五戶其佃穀皆與大家量分其典計官品第一第二置三人第三第四置二人第五第六及公府參軍殿中監監軍長史司馬部曲督關外侯材官議郎以上一人皆通在佃客數中官品第六以上并得衣食客三人第七第八二人第九品舉輦跡禽前驅強弩司馬羽林郎殿中虎賁持椎斧武騎

虎賁持鉞

色立反

冗從虎賁命中武騎一人其客皆注家

籍其課丁男調布絹各二丈絲三兩綿八兩祿絹八尺祿綿三兩二分租米五石丁女並半之男年十六亦半課年十八正課六十六免課其男丁每歲役不過二十日其田畝稅米二升蓋大率如此其度量三升當一升秤則三兩當今一兩尺則一尺二寸當今一尺

按此卽漢人封君食邑戶之遺意然漢不過每戶歲賦二百錢而此所賦乃過重者蓋封君所得只是口賦而漢人有田者官別賦之晉以來人皆授田無無田之戶是以戶賦之入於公家及私屬皆

重又一品所占不過四十戶非漢列侯動以千戶萬戶計者比也

後魏令每調奴任耕婢任績者八口當未娶者四耕牛十頭當奴婢八詳見田賦門

孝文太和九年詔均天下人田諸男夫十五以上受露天田四十畝婦人二十畝奴婢依良諸麻布之士男夫及課別給麻田十畝婦人五畝奴婢依良皆從還受之法

詳見田賦門

周武帝天和元年詔江陵人年六十五以上爲官奴婢者已令放免其公私奴婢年七十以外者所在官私贖

爲庶人

建德元年又詔江陵所獲俘虜充官口者悉免爲百姓容齋洪氏隨筆曰元魏破江陵盡以所俘士民爲奴無問貴賤蓋北方夷俗皆然也自靖康之後陷於金虜者帝子王孫宦門仕族之家盡沒爲奴婢使供作務每人一月支稗子五斗令自舂爲米得一斗八升用爲餼糧歲支麻五把令緝爲裘此外更無一錢一帛之入男子不能緝者則終歲裸體虜或哀之則使執爨雖時負火得煖氣然才出外取柴歸再坐火邊皮肉卽脫落不日輒死惟喜有

手藝如醫人繡工之類尋常只團坐地上以敗席  
或蘆籍襯之遇客至開筵引能樂者使奏技酒闌  
客散各復其初依舊環坐刺綉任其生死視如草

芥云

唐制凡反逆相坐沒其家爲官奴婢

反逆家男女及奴婢沒官皆謂之官

奴婢男年十四以下者配司農十五以上者以其年長令遠京師配嶺南爲城奴也

一免爲審戶

再免爲雜戶三免爲良人皆因赦宥所及則免之

凡免皆因

恩言之

顯慶二年勅放諸奴婢爲良及部曲客女者聽之皆由  
家長手書長比見任之半其南口請以蜀蠻人 官奴

婢年六十以上及廢疾者並免賤

永昌元年越王正被誅家僮勝衣田者千餘人於是制  
王公已下奴婢有數

萬歲通天元年勅士庶家僮僕有驍勇者官酬主直並  
令討擊契丹

大足元年勅以北緣邊州縣不得畜突厥奴婢

天寶八載勅京畿及諸郡百姓有先是給使在私家驅  
使者限勅到五日內一切送內侍省其中有是南口及  
契券分明者各作限約定數驅使雖王公之家不得過  
二人其職事官一品不得過十二人二品不得過十人



三品不得過八人四品不得過六人五品不得過四人  
京文武清官六品七品不得過二人八品九品不得過  
一人其嗣郡王郡主縣主國夫人諸縣君等請各依本  
品同職事及京清資官處分其有別承恩賜不在此限  
其蔭家父祖先有者各依本蔭職減比見任之半其南  
口請以蜀蠻及五溪嶺南夷獠之類

大歷十四年詔邕府歲貢奴婢使之離父母之鄉絕骨  
肉之戀非仁也宜罷之

元和四年勅嶺南黔中福建等道百姓多被公私掠賣  
爲奴婢宜令所在長吏切加捉搦并審細勘責委知非

良人百姓乃許交關犯者準法處分

八年勅嶺南諸道不得輒以良口餉遺販易

長慶元年詔禁登萊州及緣海諸道縱容海賊掠賣新  
羅人口爲奴婢

四年勅諸司諸使各勘官戶奴婢有廢疾及年七十者  
準格免賤從良

會昌五年中書門下奏天下諸寺奴婢江淮人數至多  
其間有寺已破廢全無僧衆奴婢旣無衣食皆自營生  
洪潭管內人數倍多一千人以下五百人以上處計必  
不少並放從良百姓旨依

大中九年禁嶺南諸州貨賣男女如有以男女傭賃與人貴分口食任於當年立年限爲約不得將出外界昭宗大順二年勅天下州府及在京諸軍或因收擄百姓男女宜給內庫銀絹委兩軍收贖歸還父母其諸州府委本道觀察使取上供錢充贖不得壓良爲賤後唐同光二年赦應百姓婦女俘虜他處爲婢妾者不得占留一任骨肉識認

天成元年勅京城諸道若不是正口不得私書契券輒賣良人

周顯德五年新定刑統誘良口勾引逃亡奴婢與貨

賣所盜資裝者其誘勾引之人伏請處死良口奴婢准律處分居停主人重斷或分受贓物至死以上處死將良口於蕃界貨賣居停主人知而不告官者亦處死

宋太祖皇帝開寶二年詔奴婢非理致死者卽時檢視聽其主速自收瘞病死者不須檢視

四年詔應廣南諸郡民家有收買到男女爲奴婢轉將傭僱以輸其利者今後並令放免敢不如詔旨者決杖配流

淳化元年詔陝西沿邊諸郡先歲饑貧民以男女賣與

戎人宜遣使者與本道轉運使分以官財物贖還其父母  
至道二年詔江南兩浙福建州軍貧人負富人息錢無  
以償沒入男女爲奴婢者限詔到並令檢勘還其父母  
敢隱匿者治罪盡錄天眷不貳錄賦得  
真宗咸平元年詔川陝路理逋欠官物不得估其家奴  
婢價以償

六年詔士庶家僱僕有犯不得黥其面不告官者亦  
天禧三年詔自今掠賣人口入契丹界者首領並處死  
誘致者同罪未過界者決杖黥配大請錄天復口賦賦  
又大理寺言按律諸奴婢有罪其主不請官司而殺者  
杖一百無罪而殺者徒二年又諸條主毆部曲至死  
者徒一年故殺者加一等其有愆犯決罰至死及過  
失殺者勿論自今人家傭賃當明設要契及五年主  
因過毆決至死者欲望加部曲一等但不以愆犯而  
殺者減常人一等如過失殺者勿論從之

蘇香燭常入一帶收極夫蘇香燭論以之  
因歐詢先至聚香燭監賦將曲一等因不以蘇燭而  
夫燭香燭論自令人奉勸買當問幾要獎又正爭主  
香燭一平姑蘇香燭一等其香燭外夫燭至及及燭  
妹一百無異而蘇香燭二平又請糾正燭將曲至  
文獻通考卷第廿一 賦育異其主不請官同而蘇香

文獻通考卷第十二

鄱 陽 馬 端 臨 貴 與 著

職役考一

歷代鄉黨版籍職役

昔黃帝始經土設井以塞爭端立步制畝以防不足使  
八家爲井井開四道而分八宅鑿井於中一則不洩地  
氣二則無費一家三則同風俗四則齊巧拙五則通財  
貨六則存亡更守七則出入相司八則嫁娶相媒九則  
無有相貸十則疾病相救是以情性可得而親生產可  
得而均均則欺凌之路塞親則鬪訟之心弭旣牧之於

邑故井一為隣隣三為明明三為里里五為邑邑十為都都十為師師七為州州夫始分於井則地著計之於州則數詳迄乎夏殷不易其制周制大司徒令五家為比使之相保五比為閭使之相受四閭為族使之相葬五族為黨使之相救五黨為州使之相調五州為鄉使之相賓鄭元曰此所以勸民者而教令使之保猶任也救救凶災也賓賓客其賢者也受者宅舍有故相受寄託也調者謂禮物不備相給足也閭二十五家族百家黨五百家州二千五百家鄉萬二千五百家此總謂郊內者也及三年則大比大比則受邦國之比要大比謂使天下更簡閱人數及其財物也受邦國之比要則亦受鄉遂矣鄭司農云五家為比故以比為名今時八月按比是也要謂其簿

比長每比下士一人掌五各掌其比之治五家相受相

和親有臯奇衰則相及徙於國中則從而授之徙謂不

或國中徙郊或郊徙國中皆徙而付所處之吏明無罪惡徙於他則為旌節而行之

謂徙異鄉有節乃達若無授無節則唯園土納之

閭胥每閭中士一人掌二十各掌其閭之徵令歲時數

其閭之衆寡辨其施舍凡春秋之祭祀役政喪紀之數

聚衆庶既比而讀法書其敬敏任恤者凡事掌其比釐

撻罰之事失禮者之罰也

族師每族上士一人掌一各掌其族之戒令政事月吉

屬民讀邦法書其孝悌睦婣有學者春秋祭酺亦如之

登其族之夫家衆寡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可任者及其  
六畜車輦比伍閭族各爲聯使之相保相受賞罰相及  
以受邦職以役國事相葬埋若師田行役則合其卒伍  
簡其兵器以鼓鐸旗物帥而至掌其治令戒禁刑罰歲  
終則會

黨正每黨下大夫一人掌五百家各掌其黨之政令教治四

孟月屬民讀法春秋祭禘亦如之國索鬼神而祭祀祭禘

則以禮屬民而飲酒於序以正齒位凡黨之祭祀喪紀

昏冠飲酒教其禮事掌其戒禁師田行役則以法治其

正事正歲屬民讀法書其德行道藝歲終則會

州長每州中大夫一人掌二千五百家各掌其州之教治政令

月吉屬民讀法考其德行道藝糾其過惡而勸戒之歲

時祭祀州社則屬民讀法春秋以禮會民而射於州序

州之大祭大喪皆蒞其事師田行役則帥而致之掌其

戒令賞罰於軍因爲師帥歲終則會正歲讀法三年大比則大

考州里以贊鄉大夫廢興

遂人掌邦之野郊外曰野此野謂甸稍縣都以土地之圖經田野造

縣鄙形體之法五家爲鄰五鄰爲里四里爲鄣作管反五

鄣爲鄙五鄙爲縣五縣爲遂皆有地域溝樹之使各掌

其政令刑禁以歲時稽其人民而授之田野簡其兵器

教之稼穡經形體皆謂制分界也鄰里鄩鄙縣遂猶郊

比伍之名與國中異制故五家為鄰鄭元謂異其里有

序而鄉有庠序以明教庠則行禮而視化焉夫均其厚薄則生產

平統之於都則其數舉家於鄉遂則其戶可詳五人為

伍則人之衆寡可知故管子曰欲理其國者必先知其

人欲知其人者必先知其地自昭穆之後王室中衰井

田廢壞不足以紀人之衆寡宣王是以料人於大原由

茲道失之

鄰長每鄰一人家掌五掌相糾相受凡邑中之政相贊徒

於他邑則從而授之於他邑則從而授之

里宰每里下士一人掌二十掌比其邑之衆寡與其六

畜兵器治其政令以歲時合耦於鋤以治稼穡趨其耕

耨行其秩序以待有司之政令而徵斂其財賦之意

鄩長每鄩中士一人掌一各掌其鄩之政令以時校登

其夫家比其衆寡治其喪紀祭祀之事作民則旗鼓兵

革帥而至歲時簡器稼器趨其耕耨稽其女工

鄙師每鄙上士一人掌五各掌其鄙之政令祭祀作民

謂起則掌其戒令以時數其衆寡而察其媿惡而誅賞

歲終則會人此晉分也其閭閻黨之此分也出而

縣正每縣下大夫一人掌二千各掌其縣之政令徵比

以頒田里以分職事掌其治訟趨其稼事而賞罰之若

將用野民師田行役移執事則帥而至治其政令移執事謂

乾隆十二年校刊

移用既役則稽功會事而誅賞  
其民既役則稽功會事而誅賞  
章氏曰三代役法莫詳於周周禮五兩軍師之法  
此兵役也師田追胥之法此徒役也府史胥徒之  
有其人此胥役也比閭族黨之相保此鄉役也有  
司徒焉則因地之善惡而均役有族師焉則校民  
清油之衆寡以起役有鄉大夫焉則辨年之老少以從  
軍帽役有均人焉則論歲之豐凶以行復役之法  
齊威公用管仲仲曰夫善牧者非以城郭也輔之以什  
司之以伍伍無非其里什無非其家故奔亡者無所匿  
遷徙者無所容不求而得不召而來故人無流亡之意

吏無備追之憂故主政可行於人人心可繫於主是以  
制國郊內則以五家爲軌軌十爲里里四爲連連十爲  
鄉鄉五爲帥國內十五鄉自家至帥郊外則三十家爲  
邑邑十爲卒卒十爲鄉鄉三爲縣縣十爲屬屬有五自  
家至屬各有官長以司其事以寓軍政焉而齊遂霸  
徐偉長中論曰夫治平在庶功興庶功興在事役  
均事役均在民數周民數周爲國之本也先王周  
知其萬民衆寡之數乃分九職焉九職旣分則劬  
勞者可見勤惰者可聞也然而事役不均者未之  
有也事役旣均故上盡其心而人竭其力然而庶



功不興者未之有也庶功既興故國家殷富大小  
不匱百姓休和下無怨疾焉然而治不平者未之  
有也故泉有源治有本道者審本而已矣故周禮  
孟冬司寇獻民數於王王拜受之登於天府內史  
司會冢宰貳之其重之也如是今之爲政者未之  
知恤民也譬猶無田而欲樹藝雖有農夫安能措  
其強力乎是以先王制六鄉六遂之法所以維持  
其民而爲之綱目也使其鄰比相保愛賞罰相延  
及故出入存亡臧否逆順可得而知也及亂君之  
爲政也戶口漏於國版夫家脫於聯伍避役逋逃

者有之於是姦心競生而僞端並作小則濫竊大  
則攻劫嚴刑峻令不能救也人數者庶事之所自  
出也莫不取正焉以分田里以令貢賦以造器用  
夫鄉以制祿食以起田役以作軍旅國以建典家以立  
度五禮用修九刑用措其唯審人數乎

秦用商鞅變法令民爲什伍而相收司連坐告姦者與  
斬敵首同賞不告姦者與降敵同罰  
按秦人所行什伍之法與成周一也然周之法則  
欲其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是教其相  
率而爲仁厚輯睦之君子也秦之法一人有姦鄰

里告之一人犯罪鄰里坐之是教其相率而為暴  
戾刻核之小人也

漢高祖二年舉民年五十以上有修行能帥眾為善置  
以為三老鄉一人擇鄉三老一人為縣三老與縣令丞  
尉以事相教復勿繇戍以十月賜酒肉十里一亭亭有  
長十亭一鄉鄉有三老有秩嗇夫游徼三老掌教化嗇  
夫職聽訟收賦稅游徼循禁賊盜縣大率方百里其  
民稠則減稀則曠鄉亭亦如之皆秦制也

漢官儀曰游  
徼亭長皆習

設備五兵弓弩戟楯刀劍甲鉦鼓吏赤幘行滕帶劍佩  
刀持盾被甲設矛戟習射十里一亭亭長候五里一郵  
郵間相去二里半司姦盜亭長持  
二尺版以劾賊執繩以收執賊

蕭水心葉氏曰縣鄉亭之制本於商鞅鞅雖改法要

王是周衰國大者難用舊制齊晉楚裂地名官以自  
便往往在商鞅之前矣古者百里之狹自為朝廷  
王由後世觀之疑若煩民然三老嗇夫游徼猶各有  
官蓋職掌近民而分其責任若後世蕩然無復紀秩而  
宣帝令長悍然獨以征取為事則又鞅之所不為也  
新城三老董公遮說漢王為義帝發喪討項羽

文帝十二年詔以戶口率置三老常員遣謁者勞賜三  
老帛人五疋  
武帝元狩元年遣謁者賜縣三老帛人五疋鄉三老人

元狩六年遣謁者循行天下謁三老孝弟以爲民師  
又戾太子發兵誅江充長安擾亂言太子反上怒甚壺  
關三老茂上書言太子亡邪心上感悟  
宣帝元康元年加賜三老帛四年及甘露三年皆賜帛  
有差鄉掌故凡而令其責也  
王尊爲京兆尹坐免湖三老公乘輿等上書訟尊治  
京兆功效日著書奏天子後以尊爲徐州刺史  
王尊爲東郡太守河水甚溢尊躬率吏民投沈白馬  
請以身填金堤水波稍却白馬三老奏其狀制詔秩

尊中二千石  
黃霸守潁川吏民興於行誼賜三老爵及帛  
韓延壽守馮翊有昆弟訟田延壽曰咎在馮翊稱疾  
病不聽事令丞嗇夫三老亦自繫待罪  
元帝初元元年賜三老帛人五疋  
五年賜三老帛人五疋  
元光二年賜三老帛  
成帝建始元年賜三老錢帛  
綏和元年賜三老帛  
平帝元始三年賜三老帛

西漢凡縣道有蠻夷國列侯所食邑皇太后皇后公千

五百八十七鄉六千六百二十二亭二萬九千六百三

十五賦賦示平里三亭

東漢鄉置三老掌教化凡有孝子順孫正女義婦遜財

救患及學士為民法式者皆扁表其門閭以興善行鄉

置有秩游徼有秩郡所置秩百石掌一鄉人其鄉小者

縣置嗇夫一人皆主知民善惡為役先後知民貧富為

賦多少平其差品游徼掌循禁司姦盜又有鄉佐屬鄉

主民收賦稅亭有長以禁盜賊里有里魁民有什伍善

惡以告本注曰里魁掌一里百家什主十家伍主五家

以相檢察有善事惡事以告監官漢官儀曰鄉戶五千則有秩

明帝即位賜爵三老孝弟力田人三級注云三老孝弟

力田皆鄉官之名三老高帝置孝弟力田高后置所以

勸導鄉里助成風化

今考西漢高后紀元年初置孝弟力田二千石者

十人師古曰特置孝弟力田官而尊其秩欲以勸

厲天下令各敦行務本然則三老鄉各一人孝弟

力田既祿秩如許尊未必各鄉皆設有其人則置

之耳孝文武宣成哀紀各有賜孝弟力田金帛爵

級事

元和二年帝耕於定陶詔曰三老尊年也孝弟淑行也力田勤勞也國家甚休之其賜帛人一疋勉率農功

永平三年賜三老孝弟力田爵人三級其一人

十二年賜三老孝弟力田爵人三級其一人

十七年賜三老孝弟力田爵人三級其一人

章帝建初三年賜三老孝弟力田爵人三級

四年立皇太子賜爵同

和帝永光八年賜爵同

十二年賜爵同

元興元年立皇太子賜爵同

安帝永初二年帝加元服賜爵三級

元初元年賜爵同其一人

乾隆十二年校刊

職役

十

千以下置治書吏一人千以上置史佐各一人正一人  
五千五百以上置史一人佐二人縣率百戶置里吏一  
人其土廣人稀聽隨宜置里吏限不得減五十戶戶千  
以上置校官掾一人縣皆置方畧吏四人洛陽縣置六  
部尉江左以後建康亦置六部尉餘大縣置二人次縣  
小縣各一人鄴長安置吏如三千戶以上之制  
東晉哀帝崇和元年三月庚戌天下所在土斷

孝武時范甯陳時政曰昔中原喪亂流寓江左庶有  
旋反之期故許其狹注本郡自爾漸久人安其業邱  
壠墳柏皆以成行無本邦之名而有安土之實今宜

正其封疆土斷人戶明考課之科修閭伍之法難者  
必曰人各有桑土之懷下役之慮斯成并兼之所執  
而非通理之篤論也古者失地之君猶臣所寓之主  
列國之臣亦有違適之禮隨會仕秦致稱春秋樂毅  
道燕見褒良史且今普天之人原其氏出皆隨代移  
遷何至於今而獨不可帝善之

安帝義熙九年宋公劉裕緣人居土上表曰臣聞先  
王制禮九土攸序分境畫野各安其居故井田之制  
三代以崇秦革其政漢遂不改富强兼并於是爲弊  
在漢西京大遷田景之族以實關中卽以三輔爲鄉

閭不復係之於齊楚九服不擾所託成舊自永嘉播  
越爰託淮海朝運匡復之算人懷思本之心經畧之  
圖日不暇給是以寧人綏理猶有未遑及至大司馬  
桓温以人無定本傷理為深庚戌土斷以一其業於  
時財阜國豐實由於此自茲迄今彌歷年載畫一之  
制漸用頽弛雜居流寓閭伍不修王化所以未純民  
瘼所以猶在自非改調無以濟理夫人情滯常難與  
慮始謂父母之邦以為桑梓者誠以生焉敬愛所託  
請依庚戌土斷之科庶存其本稍與事著然後率之  
以仁義鼓之以威聲超大江而跨黃河撫九州而復

舊土則戀本之志乃速申於當年在始暫勤要終必  
易於是依界土斷唯青兗徐三州人居晉陵者不在  
斷限諸流寓郡縣多被併省

宋孝武大明中王元謨請土斷雍州諸僑郡縣

今襄陽漢東等

郡也

齊高祖建元二年詔朝臣曰黃籍人之大紀國之理端  
自頃氓偽已久乃至竊注爵位盜易年月或戶存而文  
書已絕或人在而反記死叛停私而去隸役身強而稱  
六疾皆政之巨蠹教之深疵比年雖却改籍書終無得  
實若約之以刑則人偽已遠若綏之以德又未易可懲

諸賢並深明理體各獻嘉謀以何科算能革斯弊也  
六虞玩之上表曰宋元嘉二十七年八條取人孝建元  
年書籍衆巧之所始也元嘉中故光祿大夫傅崇年  
出七十猶手自書籍躬加隱校古之共理天下唯良  
二千石今欲求理正其在勤明令長凡受籍縣不加  
檢勘但封送州州檢得知方却下歸縣吏貪其賂人  
肆其姦姦彌深而却彌多賂逾厚而答逾緩自泰始  
三年至元徽四年揚州等九郡黃籍共却七萬一千  
餘戶於今十一年矣而所正者猶未四萬神州奧區  
尚或如此江湘諸郡尤不可言愚謂宜以元嘉二十

七年籍爲正人情法旣久今建元二年書籍宜更立  
明科一聽首悔迷而不返依制必戮使官長審自檢  
校然後上州永以爲正若有虛昧州縣同咎今戶口  
多少不減元嘉而版籍頓闕弊亦有以自孝建以來  
入勲者衆其中操于戈衛社稷者三分殆無一焉等  
蘇峻平後庾亮就温嶠求勲簿而嶠不與以爲陶侃  
所上多非實錄物之懷私無代不有又有改注籍狀  
詐入仕流昔爲人役者今反役人又生不長髮便謂  
道人或抱子并居竟不編戶遷徙去來公違土斷屬  
役無漏流亡不歸法令必行自然競反爲理不患無



制患在不行不患不行患在不久帝省表納之乃別置校籍官置令史限人一日得數巧以防懈怠至武帝永明八年謫巧者戍緣淮各十年百姓怨咨帝乃詔曰既往之憊不足追咎自宋昇明以前皆聽復注其有謫邊疆皆許還本自此後有犯嚴其罪梁武帝時所司奏南徐江郢逋兩年黃籍不上帝納尚書令沈約之言詔改定百家譜

約上言曰晉咸和初蘇峻作亂版籍焚化此後起咸和三年以至乎宋並皆詳實朱筆隱注紙連悉縫而尚書上省庫籍唯有宋元嘉中以來者晉代舊籍並

在下省左人曹謂之晉籍自東西二庫既不係尋檢主者不復經懷狗牽鼠齧雨濕沾爛解散於地又無扁滕此籍精詳實宜保惜位高官卑皆可依按宋元嘉二十七年始以七條徵發既立此科苟有迴避姦僞互起歲月滋廣以至於齊於是東堂校籍置郎令史以掌之而簿籍於此大壞矣凡粗有衣食者莫不互相因依競行姦貨落除卑注更書新籍通官榮祿隨意高下以新換故不過用一萬許錢昨日卑微今日仕伍凡此姦巧並出愚下不辨年號不識官階或注義熙在寧康之前或以崇安在元興之後此時無

此府此年無此國元興唯有三年而猥稱四年又詔書甲子不與長歷相應如此詭謬萬緒千端校籍諸郎亦所不覺不才令史更何可言且籍字既細難爲眼力尋求巧僞莫知所在徒費日月未有實驗假令兄弟三人分爲三籍却一籍祖父官其二初不被却同堂從祖以下固自不論諸如此例難可悉數或有應却而不却不須却而却所却既多理無悉當懷冤抱屈非止百千投辭請訴充曹物府既難領理交與人怨於是悉聽復注普停洗却既蒙復注則莫不成官此蓋核籍不精之巨弊也臣謂宋齊二代士庶不

分雜役減闕職由於此自元嘉以來籍多假僞景平以前既不係檢凡此諸籍得無巧換今雖遺落所存尚多宜有徵驗可得信實其永初景平籍宜移還上省竊以爲晉籍所餘須加寶愛若不留意則還復散失矣不識胄允非謂衣冠凡諸此流罕知其祖假稱高曾莫非巧僞質諸文籍姦事立露徵覆矯詐爲益實弘又上省籍庫雖直郎題掌而盡日科校唯令史獨入籍既重寶不可專委羣細若入庫檢籍之時直郎直都應共監視寫籍皆於郎都目前並皆掌置私寫私換可以永絕事畢郎出仍自題名臣又以爲巧

偽既多並稱人士百役不及高卧私門致令公私闕  
乏是事不舉宜選史傳學士諳究流品者爲左人卽  
左人尚書專共校勘所貴卑姓雜譜以晉籍及宋永  
初景平籍在下省者對共讐校若譜注通籍有卑雜  
則條其巧謬下在所科罰帝以是留意譜籍詔御史  
中丞王僧孺改定百家譜由是有令史書吏之職譜  
局因此而置始晉太元中員外散騎侍郎賈弼好簿  
狀大披羣族所撰十八州百一十六郡合七百一十  
二卷士庶畧無遺闕其子孫代傳其業宋王弘劉湛  
並好其書弘日對千客不犯一人諱湛爲選曹始撰

百姓譜以助銓序傷於寡略齊王儉復加得繁省之  
衷僧孺爲八十卷東南諸族別爲一部不在百家之  
數

按魏晉以來最重世族公家以此定選舉私門以  
合譜此訂婚姻寒門之視華族如冠屨之不侔則夫徭  
夫士役賤事人之所憚固宜其改竄冒僞求自附流品  
則文以爲避免之計也然徭役當視物力雖世族在必  
免之例而官之占田有廣狹澤之蔭後有久近若  
於此立法以限之不勞而定矣不此之務而方欲  
改定譜籍雖曰選諳究流品之人爲郎尚書以掌

之然僞冒之久者滋多非敢於任怨者誰肯澄汰  
如楊佺期并韶至以恥憤構逆亂則澄汰亦豈易  
言哉而官之古田有遺刻之類  
陳文帝天嘉初詔曰自頃編戶播遷良可哀傷其亡鄉  
失土逐食流移者今年內隨其適樂來歲不問僑舊悉  
令著籍同土斷之例之類華越戎狄  
按周官之法貴者賢者及新毗之遷徙者皆復其  
舊征役後世因之故六朝議征役之法必以土斷僑  
吏寓釐正譜籍為先然自晉至梁陳且三百年貴者  
百之澤既斬則同於編氓僑者之居既久則同於土

舊著難以稽考此所以僞冒滋多而議論紛紛也

後魏初不立三長唯立宗主督護所以人多隱冒五十

三十家方為一戶謂之蔭附蔭附者皆無官役豪強徵

斂倍於公賦孝文太和十年納給事中李冲之說遂立

三長三長謂五家一鄰長五里長五里一黨長

李冲以為三正理人所由來遠於是創三長之制曰

宜准古五家立一鄰長五鄰立一里長五里立一黨

長取鄉人強謹者鄰長復一夫里長二黨長三三長

三載亡愆則陟用之一等太皇覽而稱善引見公卿

議之中書令鄭羲祕書令高祐等曰冲求立三長者

乃欲混天下爲一法言似可用其實難行太尉元丕  
曰臣謂此法若行公私有益方今有事之月校比人  
戶新舊未分人心勞怨請過今秋至冬閑月徐乃遣  
使於事爲宜冲曰人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若不因  
課時百姓徒知立長校戶之勤未見均徭省賦之益  
心必生怨宜及課調之月令知賦稅之均旣識其事  
又得其利因人之欲爲之易行著作郎傅思益進曰  
人俗旣異險易不同九品差調爲日已久一朝改法  
恐成擾亂太后曰立三長則課有常準賦有常分包  
蔭之戶可出僥倖之人可止何爲而不可遂立三長

### 公私便之

北齊令人居十家爲鄰比五十家爲閭百家爲族黨一  
黨之內則有黨族一人副黨一人閭正二人鄰長十人  
合十有四人共領百家而已至於城邑一坊僑舊或有  
千戶以上唯有里正二人里吏二人里吏不常置隅老  
四人非是官府私充事力坊事亦得取濟若論外黨便  
是煩多

齊文宣始立九等之戶富者稅其錢貧者役其力

隋文帝受禪頒新令五家爲保保五爲閭閭四爲族皆  
有正畿外置里正比閭正黨長比族正以相檢察

蘇威奏置五百家鄉正令理人間詞訟李德林以爲本廢鄉官判事爲其里閭親識判斷不平今令鄉正專理五百家恐爲害更甚且今時吏部總選人物天下不過數百縣於六七百萬戶內銓簡數百縣令猶不能稱才乃欲於一鄉之內選人能理五百家者必恐難得又卽要荒小縣有不至五百家者復不可令兩縣共管一鄉勅內外羣官就東宮會議自皇太子以下多從德林議蘇威又言廢郡德林語之云修令時公何不論廢郡爲便令出其可改乎然高頴同威之議遂置之十年虞慶則於關東諸道巡省使還並

奏云五百家鄉正專理詞訟不便於人黨與愛憎公當行貨賄乃廢之

唐令諸戶以百戶爲里五里爲鄉四家爲鄰三家爲保

每里設正一人若山谷阻險地遠人稀之處聽隨便量置掌按比戶口課植

農桑檢察非違催驅賦役在邑居者爲坊別置正一人

掌坊門管鑰督察姦非並免其課役在田野者爲村別

置村正一人其村滿百家增置一人掌同坊正其村居

如滿十家者隸入大村不須別置村正天下戶量其資

產升降定爲九等三年一造戶籍凡三本一留縣一送

州一送戶部常留三比在州縣五比送省儀鳳二年二月勅自今以

後省黃籍及諸里正縣司選勲官六品以下白丁清平

州縣籍也 強幹者充其次爲坊正若當里無人聽於比鄰里簡用其村正取白丁充無人處里正等並通取十八以上中男殘疾免充其休滿百者曾置一人掌同世五其休滿開元十八年勅天下戶等第未平升降須實比來富商大賈多與官吏往還通相憑囑求居下等自後如有囑請委御史彈奏

廣德二年勅天下戶口委刺史縣令據見在實戶量貧富等第科差不得依舊籍帳

睿宗景雲二年監察御史韓琬陳時政上疏曰往年

兩京及天下州縣學生佐史里正坊正每一員闕先

擬者輒十人頃年差人堪充猶致空逸卽知政令風

化漸以敝也安勳對曰總曹臣至昨給臣限曹臣至

宣宗大中九年詔以州縣差役不均自今每縣據人貧富及役輕重作差科簿送刺史檢署訖鍊於令廳每有役事委令據簿輪差取不辦外以聽耕具人丁各計

周顯德五年詔諸道州府令團併鄉村大率以百戶爲

一團每團選五大戶爲耆長凡民家之有姦盜者三大

戶察之民田之有耗登者三大戶均之仍每及巨載卽

宋如是皇帝徵劉三平曹師以師精於書出於其門

宋太祖皇帝建隆三年舊制凡有課役皆出於戶民郡國輦運官物率以僑居夫充至是始令文武官內諸司臺省監諸使不得占州縣課役其及諸州不得役道路居民爲遞夫五月詔令佐檢察差役有未平者許民自相糾舉京百官補吏須不礙役乃聽  
富國初循舊制衙前以主官物置置戶長鄉書手以課宣督賦稅耆長弓手壯丁逐捕盜賊承符人力手力散從官以奔走驅使在縣曹司至押錄在州曹司至孔目官下至雜職虞候揀搨等夫各以鄉戶等第差充京外天下州縣學士武吏里正里長等員闕夫

乾德五年又禁諸州職官私占役戶供課  
太宗太平興國三年京西轉運使程能上言諸州戶供官役素無等第望品定爲九等著於籍以上四等量輕重給役餘五等免之後有貧富隨所升降望令本路施行俟稍便宜卽頒於天下詔令轉運使躬裁定之

七年令兩京諸州府部民有乏種及耕具人丁者許衆共推擇一人練土地之宜明種樹之法者縣補爲農師令相視田畝沃瘠及五種所宜指言某處土地宜植某物某家有種某戶有丁男某人有耕牛卽令鄉三老里胥與農師周勸民分於曠土種蒔俟歲熟共取其利爲



農師者蠲稅外免其他役民家有嗜酒賭博者怠於農務者農師謹察之白於州縣論其罪以警游惰焉九年以其煩擾停之  
淳化五年令天下諸縣以第一等戶爲里正第二等戶爲戶長勿得冒名以給役訖今循其制  
宋朝凡衆役多以廂軍給之罕調丁男大中祥符五年提點府界段惟幾發中牟縣夫修馬監倉羣牧制置使以廩卒代焉因下詔禁之

天禧元年又詔治河勿調丁夫以役充

乾興元年十二月

時仁宗已卽位未改元

臣僚上言伏見勸課農

桑曲盡條目然鄉閭之弊無由得知朝廷惠澤雖優豪勢侵陵罔暇遂使單貧小戶力役靡供乃歲豐登稍能自給或時水旱流徙無蹤戶籍雖有增添農民日以減少以臣愚見且以三千戶之邑五等分等中等已上可任差遣者約千戶官員形勢衙前將吏不啻一二百戶並免差遣州縣鄉村諸色役人又不啻一二百戶如此則二三年內已總遍差纔得歸農卽復應役直至破盡家業方得休閒所以人戶懼見稍有田產典賣與形勢之家以避徭役因爲浮浪或縱惰游更有諸般惡倖影占門戶田土稍多同居骨肉及衙前將吏各免戶役者

除見莊業外不得更典賣田土如違許人告官將所典賣沒官自減農田之弊均差遣之勞免致私役不禁因循失業其罷俸罷任前資官元無田者許置五頃爲限詔三司定奪三司言准農田勅應鄉村有莊田物力者多苟免差徭虛報逃移與形勢戶同情啟俸却於名下作客戶隱庇差徭全種自己田產今與一月自首放罪限滿不首許人告論依法斷遣支賞又准勅應以田產虛立契典賣於形勢豪強戶下隱庇差役者與限百日經官首罪改正戶名限滿不首被人告發者命官使臣除名公人百姓決配今准臣僚奏欲諸命官所置莊田

定以三十頃爲限衙前將吏合免戶役者定以十五頃爲限所典買田只得於一州之內典買如祖父遷葬別無塋地者數外許更置墳地五頃若地有崖嶺不通步量刀耕火種之處所定頃畝委逐路轉運使別爲條制詣實申奏又按農田勅買置及析居歸業佃逃戶未併入本戶者各共戶帖供輸今並須割入一戶下今後如有違犯者科罪告人給賞並從之

開寶平蜀後令西川得替官部綱赴京與減一選無選可減加一階

止齋陳氏曰熙寧罷衙前應綱運皆募得替官管

押自令下無應募者

仁宗景祐中詔川陝閩廣吳越諸路衙前仍舊制餘路募有版籍者爲衙前滿三期罪不至徒補三司軍將皇祐中又禁役鄉戶爲長名衙前使募人爲之

役之重者自里正鄉戶爲衙前主典府庫或輦運官物往往破產景祐中稍欲寬里正衙前之法乃命募充

知并州韓琦上疏曰州縣生民之苦無重於里正衙前兵興以來殘剝尤甚至有孀母改嫁親族分居或棄田與入以免上等或非命求死以就單丁規圖百

端苟脫溝壑之患每鄉被差疎密與貲力高下不均假有一縣甲乙二鄉甲鄉第一等戶十五戶計貲爲錢三百萬乙鄉第一等戶五戶計貲爲錢五十萬番休遞役卽甲鄉十五年一周乙鄉五年一周富者休息有餘貧者敗亡相繼豈朝廷爲民父母之意乎請罷里正衙前命轉運司以州軍見役人數爲額令佐視五等簿通一縣計之籍皆在第一等選貲最高者一戶爲鄉戶衙前後差人倣此卽甲縣戶少而役蕃聽差乙縣戶多而役簡者簿書未盡實聽換取他戶里正主督租賦請以戶長代之二年一易下其議京

畿河北河東陝西京東西轉運司度利害皆以爲便  
而知制誥韓絳蔡襄亦極論江南福建里正衙前之  
弊絳請行鄉戶五則之法襄請以產錢多少定役重  
輕至和中遂命絳襄與三司參定繼遣尙書都官員  
外郎吳機復趨江東殿中丞蔡稟趨江西與長吏轉  
運使議可否因請行五則法凡差鄉戶衙前視貲產  
多寡置籍分爲五則又第其役輕重放此假有第一  
等重役十當役十人列第一等戶百第二等重役五  
當役五人列第二等戶五十以備一番役使藏其籍  
通判治所遇差人長吏以下同按視之轉運使提點

刑獄察其違慢遂更著淮南江南兩浙荆湖福建之  
法下三司頒焉自是遂罷里正衙前百姓稍休息矣  
按乾興元年臣僚上言影占徭役之害自官豪勢  
要以至衙前將吏皆避役之人請立限田之法命  
官三十頃而衙前將吏亦得占十五頃餘者以違  
制論夫均一衙前也將吏爲之則可以占田給復  
鄉戶爲之則至於賣產破家然則非衙前之能爲  
人禍也蓋官吏侵漁之毒可施之於愚戇之鄉氓  
而不可施之於諳練之將吏故也韓蔡諸公所言  
固爲切當然過欲驗鄉之濶狹役之疎密而均之

且既曰罷里正衙前而復選費最高者爲鄉戶衙  
前則不過能免里正重復應役之苦而衙前之弊  
如故也此至荆公僱募之法所以不容不行之熙  
豐歟爲之頃至其賣盡始寒然限非衙前之弊爲  
慶歷中令京東西河北陝西河東裁損役人卽給使不  
足益以廂兵更而衙前雜吏亦得占十五更猶舊以  
時范仲淹執政以爲天下縣多故役蕃而民瘠首廢  
河南府諸縣欲以次及他州當時以爲非是未幾悉  
復下三府縣無不自是裁罷里正衙前百數餘亦息矣  
時州縣既廣徭役益衆知廣濟軍范諷上言軍地方

四十里戶口不及宋縣而差役與諸郡等願復爲縣  
轉運司執不可因詔裁損役人自是數下詔書議蠲  
冗役以寬民力又置寬恤民力司遣使四出自是州  
縣力役多所裁損凡省三萬三千六百五十二人曹  
皇祐中詔州縣里正押司錄事既代而令輸錢免役者  
論如違制律對韓絳言書農之樂無甚差分之志重者  
休時有王逵者爲荆湖轉運使率民輸錢免役得緡錢  
此三十萬進爲羨餘蒙獎詔由是他路競爲培克欲以  
市恩民至破產不能償所負朝廷知其弊乃下此詔  
按役錢之說始於此以免役誘民而取其錢及得

錢則以給他用而役如故其弊由來久矣

治平四年六月

時神宗已即位未改元

詔州縣差役仍重勞役不

均其令逐路轉運司遍牒轄下州軍如官吏有知差役利害可以寬減者實對條析以聞凡饋餼與外郡器錢備先是三司使韓絳言害農之弊無甚差役之法重者皇衙前多致破產次則州役亦須重費向聞京東有父子二丁將爲衙前其父告其子云吾當求死使汝曹免凍餒自經而死又聞江南有嫁其祖母及與母析居以避役者此大逆人理所不忍聞又有鬻田產於官戶田歸不役之家而役併增於本等戶其餘戕賊

農民未易遽數望令中外臣庶條具利害委侍從臺省官集議考驗古制裁定使役力無偏重之患則農民知爲生之利有樂業之心役法之議始此  
英宗時諫官司馬光言置鄉戶衙前以來民益困乏不敢營生富者反不如貧貧者不敢求富臣嘗行於村落見農民生具之微而問其故皆言不敢爲也今欲多種一桑多置一牛蓄二年之糧藏十疋之帛鄰里已目爲富室指挾以爲衙前矣况敢益田疇葺閭舍乎臣聞其事怒焉傷心安有聖帝在上四方無事而立法使民不敢爲久生之計乎臣愚以爲凡農民

租稅之外宜無所預衙前當募人爲之以優重相補  
不足則以坊郭上戶爲之彼坊郭之民部送綱運典  
領倉庫不費二三而農民常廢八九何則儗利戇愚  
之性不同也其餘輕役則以農民爲之十五之昂  
按溫公此奏言之於英宗之時所謂募人充衙前  
不卽熙寧之法也然旣曰募則必有以酬之此錢非  
莫出於官當役者合輸之則助役錢豈容於不徵而  
其當時諸賢論此事復斷斷不可何也蓋荆公新法  
皆大槩主於理財所以內而條例司外而常平使者  
費所用皆苛刻小人雖助役良法亦不免以聚斂亟  
疾之意行之故不能無弊然遂指其法爲不可行  
則過矣

知諫院吳充言鄉役之中衙前爲重被差之日官吏  
臨門籍記杯杵七筯皆計資產定爲分數以應須求  
至有家貲已竭而逋負未除子孫旣沒而鄰保猶逮  
是以民間規避重役土地不敢多耕而避丁等骨肉  
不敢義聚而憚人上無以爲生乞早定鄉役利害以  
時施行

帝因閱內藏庫奏有衙前越千里輸金七錢庫吏邀  
乞踰年不得還者帝重傷之乃詔制置條例司講立

役法

二年條例司言考合衆論悉以使民出錢僱役爲便卽先王之法致民財以祿庶人在官者之意也願以條目付所遣官分行天下博盡衆議奏可於是條論諸路曰衙前旣用重難分數凡買撲酒稅坊場舊以酬衙前者從官自賣以其錢同役錢隨分數給之其廂鎮場務之類舊酬獎衙前不可令民買占者卽用舊定分數爲投名衙前酬獎如部水陸運及領倉驛場務公使庫之類舊煩擾且使陪備者今當省使無費承符散從等舊苦重役償欠者今當改法除弊使無困凡有產業物力而

舊無役者今當出錢以助役皆其條目也久之司農寺言今立役條所寬優者皆村鄉樸蠢不能自達之窮氓所裁取者乃仕宦兼并能致人言之豪右若舊制一定則衙司縣吏又無以施誅求巧舞之姦故新法之行尤所不便築室道謀難以成就欲自司農申明所降條約先自一兩州爲始候其成就卽令諸州軍放視施行若其法實便百姓當特獎之從之於是提點府界公事趙子幾以其府界所行條目奏上之帝下之司農寺詔判寺鄧綰曾布更議之綰布上言畿內鄉戶計產業若家資之貧富上下分爲五等歲以夏秋隨等輸錢鄉戶自



四等坊郭自六等以下勿輸兩縣有產業者上等各隨縣中等併一縣輸析居者隨所析而升降其等若官戶女戶寺觀未成丁減半輸皆用其錢募三等以上稅戶代役隨役重輕制祿開封縣戶二萬二千六百有奇歲輸錢萬二千九百緡以萬二百爲祿贏其二千七百以備凶荒欠闕他縣倣此然輸錢計等高下而戶等著籍昔緣巧避失實乃詔責郡縣坊郭三年鄉村五年農隙集衆稽其物業考其貧富察其詐僞爲之升降若故爲高下者以違制論募法三人相任衙前仍供物產爲抵弓手試武藝典吏試書計以三年或二年乃更爲法旣

具揭示一月民無異辭著爲令令下募者執役被差者得散去開封一府罷衙前八百三十人畿縣放鄉役數千於是頒其法天下天下土俗不同役重輕不一民貧富不等從所便爲法凡當役人戶以等第出錢名免役錢其坊郭等第戶及成丁單女戶寺觀品官之家舊無色役而出錢者名助役錢凡敷錢先視州若縣應用僱直多少而隨戶等均取僱直旣已足用又率其數增取二分以備水旱欠闕雖增毋得過二分謂之免役寬剩錢

四年上召三府對資政殿馮京言修差役作保甲人

極勞敝上曰詢訪鄰近百姓亦皆以免役爲喜蓋雖  
令出錢而復其身役無追呼刑責之虞人自情願故  
也文彥博言祖宗法制具在不須更張以失人心上  
曰更張法制於士大夫誠多不說然於百姓何所不  
便彥博曰爲與士大夫治天下非與百姓治天下也  
按潞公此論失之蓋介甫之行新法其意勇於任  
官不怨而不爲毀譽所動然役法之行坊郭品官之家  
十外盡令輸錢坊塲酒稅之入盡歸助役故士夫豪右  
不能無怨而實則農民之利此神宗所以有於百  
姓何所不便之說而潞公此語與東坡所謂凋敝

太甚厨傳蕭然云者皆介甫所指以爲流俗未譽  
不足恤者是豈足以繩其偏而救其弊乎  
四月從提舉常平陳知儉之請罷許州衙前幹公使庫  
以軍校主之月給食錢三千初諸路衙前以公使多所  
倍費有至破家者至是始更以軍校其後行於諸路人  
皆便之

御史中丞楊繪言非不知助役之法乃陛下闕差役  
之不均欲平一之而有司率務多斂致天下不曉以  
爲取贏而他用之也如王庭老張靚科配一路緡錢  
至七十萬輸之多者一戶至三百千民皆謂供一歲

文獻通考卷一百一十二  
職役一  
役之外剩數幾半咸謂庭老覲必有陞擢此蓋因取  
數多謗議興也乞少賜裁損以安民心  
東明縣民數百詣開封府及臺省訴超升等第出役  
錢事楊繪又言東明縣民所訴乃因司農寺不因舊  
習則自據戶數創立助役錢等第下縣令遵所立而著  
之籍不問堪升與否凡立等第必稽戶力高下而  
制其升降州必憑縣縣必憑戶長里正戶長里正稽  
之鄉衆乃可得實今乃自司農寺預定品數付縣立  
簿豈得民心甘服哉帝命提點司究所從升降以聞  
仍嚴升降之法司農寺及府界提舉言畿民有未知  
新立法意以助役錢多願仍舊充役者詔如不願輸  
錢免役縣案所當供役歲月如期役之與免輸錢王  
安石爲言外間扇搖役法者謂輸錢多必有贏餘若  
羣訴必可免役旣聚衆僥倖苟受其訴與免輸錢當  
仍役之帝從其說

監察御史劉摯陳十害其要曰上戶常少中下戶常  
多故舊法上戶之役類皆數且重下戶之役率常簡  
而輕今不問上下戶槩視物力以差出錢故上戶以  
爲幸而下戶苦之優富苦貧非法之善况歲有豐凶  
而役人有定數助錢歲不可闕則是賦稅有時減闕

而助錢更無蠲損也役人必用鄉戶爲其有常產則自重今既招僱恐止得浮浪姦僞之人則帑庾場務綱運不唯不能典幹竊恐不勝其盜用而冒法者衆至於弓手耆壯承符散從手力胥史之類恐遇寇則有縱逸因事輒爲騷擾也司農新法衙前不差鄉戶其舊嘗願爲長名者聽仍其舊却用官自召賣酒稅坊場并州縣坊郭人戶助役錢數酬其重難惟此一法有若可行然坊郭十等戶緩急科率郡縣賴之難更使之均助錢乞詔有司若坊場錢可足衙前僱直則詳究條目徐行而觀之

御史中丞楊繪言助役之利一而難行有五請先言其利假如民田有一家而百頃者亦有戶纔三頃者其等乃俱在第一以百頃而較三頃則已三十倍矣而受役月日均齊無異况如官戶則除耆長外皆應無役今例使均出僱錢則百頃所輸必三十倍於三頃者而又永無決射之訟此其利也然難行之說亦有五民惟種田而責其輸錢錢非田之所出一也近邊州軍應募者非土著姦細難防二也逐處田稅多少不同三也耆長僱人則盜賊難止四也專典僱人則失陷官物五也乞先議防此五害然後著爲定制

仍先戒農寺無欲速就以祈恩賞提舉司無得多取  
於民以自爲功如此則誰復妄議

同判司農寺曾布摭繪摯所言而條奏辯詰之其略  
曰畿內上等戶盡罷昔日衙前之役故今所輸錢比  
舊受役時其費十減四五中等人戶舊充弓手手力  
承符戶長之類今使上等及坊郭寺觀單丁官戶皆  
出錢以助之故其費十減六七下等人戶盡除前日  
冗役而專充壯丁且不輸一錢故其費十減八九大  
抵上戶所減之費少下戶所減之費多言者謂優上  
戶而虐下戶得聚斂之謗臣所未諭也提舉司以諸

縣等第不實故首立品量升降之法開封府司農寺  
方奏議時蓋不知已嘗增減舊數然舊敕每三年一  
造簿書等第常有升降則今品量增減亦未爲非又  
况方曉諭民戶苟有未便皆與釐正則凡所增減實  
未嘗行言者則以爲品量立等者蓋欲多斂僱錢升  
補上等以足配錢之數至於祥符等縣以上等人戶  
數多減充下等乃獨掩而不言此臣所未諭也凡州  
縣之役無不可募人之理今投名衙前半天下未嘗  
不典主倉庫場務綱運而承符手力之類舊法皆許  
僱人行之久矣惟耆長壯丁以今所措置最爲輕役

故但輸差鄉戶不復募人言者則以爲專典僱人則失陷官物者長僱人則盜賊難止又以爲近邊姦細之人應募則焚燒倉廩或守把城門則恐潛通外境此臣所未論也免役或輸見錢或納斛斗皆從民便爲法至此亦已周矣言者則謂直使輸錢則絲帛粟麥必賤若用他物準直爲錢則又退揀乞索且爲民害如此則當如何而可此臣所未論也昔之徭役皆百姓所爲雖凶荒饑饉未嘗罷役今役錢必欲稍有餘羨廼所以爲凶年蠲減之備其餘又專以興田利增吏祿言者則以爲助錢非如稅賦有倚閣減放之

昔期臣不知昔之衙前弓手承符手力之類亦嘗倚閣減放否此臣所未論也兩浙一路戶一百四十餘萬京所輸緡錢七十萬耳而畿內戶十六萬率緡錢亦十至六萬是兩浙所輸財半畿內然畿內用以募役所餘亦自無幾言者則以爲吏緣法意廣收大計如兩浙欲以羨錢徼幸司農欲以出剩爲功此臣所未論也於是詔繪知鄭州摯落館閣校勘監察御史裏行監各衡州鹽倉遣察訪使遍行諸路促成役書司農言始議出錢助民執役今悉召募請改助役爲免役制可若不願就募而強之者論如律

詔監司各定所部助役錢數利路轉運使李瑜欲定四十萬判官鮮于侁曰利路民貧二十萬足矣議既不合各爲奏上帝是侁議侍御史鄧綰言利路役歲須緡錢九萬餘而李瑜率取至三十三萬有奇乃詔責瑜而擢侁爲副使以示諸路其於此出陳公也此則未備也頒募役法於天下內外胥吏素不賦祿惟以受賕爲生至是用免役錢祿之有祿而賦者用倉法重其坐初時京師賦吏祿歲僅四千緡至八年計緡錢三十八萬有奇京師吏舊有祿及外路吏祿尚在數外又詔凡縣皆以免役剩錢用常平法給散收息添支吏人餐錢仍

立爲法

五年權江西提刑提舉金君卿首遵詔書募受代官部錢帛綱趨京不差鄉戶衙前而費十減五六賜詔獎諭仍落權爲真

先時召募人押錢帛綱入京每一萬貫正支陪綱錢五百貫足詢問曾押綱鄉戶衙前之家皆不願行乃選得替官員使臣人員管押相度每紬絹萬疋正支錢一百緡足錢萬貫支錢七十緡足並不差鄉戶衙前故有此詔

王安石白上曰此事諸路皆可行但令監司加意許

令指占好舟差壯力兵士及時遣則替罷官人人爭應募矣

七年詔役錢每千別納頭子五錢凡修官舍作什器夫力輦載之類皆許取以供費若尚不給用許以情輕贖銅錢足之

先是凡公家之費有敷於民間者謂之圓融多寡之數或出臨時污吏乘之以爲姦習弊滋久至是詔輒圓融者以違制論不以去官赦原

詔聞定州民有拆賣屋木以納免役錢者令安撫轉運提舉司體量具實以聞

王安石白上言百姓賣屋納役錢臣不能保其無此然論事有權須考問從前差役賣屋陪填與今賣屋納役孰多孰少卽於役法利害灼然可見

詔崇奉聖祖及祖宗陵寢神御寺院宮觀免納役錢諸旌表門閭有勅書及前代帝王子孫於法有蔭者所出役錢依官戶法賜號處士非因技授者准此

五月詔諸路公人如弓箭手法給田募人爲之凡逃絕監牧之田籍於轉運司者不許射買請佃以其田給應募者而覈其所直準一年僱役爲錢幾何而歸其直於轉運司

衢州西安縣用緡錢十二萬買田始足募一縣之役司



農寺請行之諸路詔自今用實剩錢買募役田須先參會餘錢可以枝梧災傷方許給買若田價翔貴之地則止之八月詔罷給田募役法已就募人如舊闕者勿補七月參知政事呂惠卿獻議曰免役出錢或未均出於簿法之不善按戶令手實者令人戶具其丁口田宅之實也嘉祐勅造簿委令佐責戶長三大戶錄人戶丁口稅產物力爲五等且田野居民耆戶長豈能盡知其貧富之詳既不令自供手實則無隱匿之責安肯自陳又無賞典孰肯糾抉以此舊簿不可信用謂宜倣手實之意使人戶自占家業如有刊匿卽用隱寄產業賞告

之法庶得其實於是遂行手實法其法官爲定立田產中價使民各以田畝多少高下隨價自占仍并屋宅分有無蕃息以立之等凡居錢五當蕃息之錢一非用器田穀而輒隱落者許告有實三分以一充賞將造簿預具式示民令依式爲狀縣受而籍之以其價列定高下分爲五等旣該見一縣之民物產物數乃參會通縣役錢本額而定所當輸明書其數衆示兩月使悉知之從之

察訪京南常平事蒲宗孟言近制民以手實上其家之物產而官爲注籍以正百年無用不明之版圖而

均齊其力役此天下之良法也然縣災傷五分以上則留埃豐歲以臣觀之使民自供手實無所擾也何待於豐穰哉願詔有司不以豐凶弛張其法從之

十月詔聞東南推行手實簿法公私煩擾其權罷委司農寺再詳定以聞  
初呂惠卿創行手實法言者多論其長告訐增煩擾不便至是惠卿罷政御史中丞鄧綰言役法初行且用丁產戶籍故諸路患其不均各已改造其均錢之法田頃可用者視田頃稅數可用者視稅數已得家業貫陌者視家業貫陌或隨所下種石或附所收租

課法雖不同大約已定而民樂輸矣安用剔抉披索互相糾告使不安其生邪凡民所以養生之具日用而家有之今欲盡數供析出錢則本用供家不專於租賃營利欲指爲供家之物則有時餘羨不免須貿易與人則家家有告訐之憂人人有隱落之罪無所措手足矣夫行商坐賈通貨殖財四民之一也其有無交易不過服食器用粟米財畜絲麻布帛之類或春有之而夏已析闕或秋居之而冬已散亡則公家簿書如何拘轄隱落之罪安得而不犯徒使囁訟者趨賞報怨而公相告訐畏怯者守死忍餓而不敢爲

生其爲未善可知矣故降是詔

司農寺乞廢戶長坊正其州縣坊郭擇相鄰戶三二十家排比成甲迭爲甲頭督輸稅賦苗役一稅一替若催科外別令追呼者以違制論從之明年詔問罷者戶長壯丁之法何人建議及以此議奏呈帝曰已令出錢免役又排甲使爲保丁責之催科失信於民又保正本令習兵何可更供二役安石曰保丁戶長皆百姓爲之今罷差戶長使爲保丁數年或十年方催一稅其任役不過二十餘家於人情無所苦周官什伍其民有軍旅有田役若謂保丁止供教閱不知餘事屬何人也其後諸

路皆言甲頭催稅未便遂詔耆戶長壯丁仍舊募充其保正甲頭承帖法並罷詔官戶輸役錢免其半所免雖多各無過二十千兩縣以上有物產者通計之兩州兩縣有物產者隨所輸錢等第不及者并一多處以司農寺言戶減免錢數及民戶兩處有物業者出錢不一故也

九年荆湖路察訪蒲宗孟言兩路元敷役錢太重以一年歲較其入出而寬剩數多詔權減二年十月詔自今寬剩役錢及買撲坊場錢更不以給役人歲具羨數上之司農餘物凡籍之常平者常留一半

侍御史周尹言諸路募役錢元指揮於數外留寬剩錢一分聞諸州縣希提舉司風指廣敷民錢至減省役額尅損僱直而民間輸數一切如舊寬剩數已倍多而募直太輕倉法又重役人多不願就募天下皆謂朝廷設法聚斂不無疑怨乞遵免役本法募耆長戶長及役人不可過減者悉復舊額但約募錢足用其實剩止存留二分以上不得更有敷取三司使沈括亦言立法之意本欲與民均財惜力役重者不可不助無役者不可不使之助金重役不過衙前者戶長散從官之類衙前卽坊場河渡錢自可足用其餘

十取於坊郭官戶女戶單丁寺觀之類足以賦祿出錢之戶不多則州縣易於督斂重輕相補民力均詔司農寺相度以聞十千六百八十八萬貫四縣五縣知彭州呂陶奏朝廷欲寬力役立法名募初無過斂正民財之意有司奉行過當增添科出謂之寬剩自熙寧六年施行役法至今四年臣本州四縣已有寬剩錢四萬八千七百餘貫今歲又須科納一萬餘貫以成都一路計之無慮五六十萬推之天下見今納有六七百萬貫寬剩在官歲歲如此泉幣絕乏貨法不通商旅農夫最受其弊臣恐朝廷不知免役錢外

有此寬剩數目乞令諸路提舉倉司契勘見在寬剩  
錢數約度支得幾歲不至缺乏沛發德音特與免數  
年或乞逐年限定數目不得過役錢十分之一所貴  
民不重困不報百緡貫今歲又賑採辦一萬緡貫以  
是歲諸路止司農寺歲收免役錢一千四十一萬四千  
五百五十三貫石匹兩金銀錢斛匹帛一千四十一萬  
四千三百五十二貫石匹兩絲綿二百一兩支金銀錢  
斛六百四十八萬七千六百八十八兩貫石匹應在銀  
錢斛匹帛二百六十九萬二千二十貫匹石兩見在八  
十七萬九千二百六十七貫石匹兩

賦役錢之初立額兩浙之東多以田稅錢數為則浙西  
人多用物力至是詔令通物力稅錢互細為數從便輸

入納

初許兩浙坊郭戶家產不及二百千鄉村戶不及五  
十千毋輸役錢已而鄉戶不及五十千者亦不免輸  
元豐七年天下免役緡錢歲計一千八百七十二萬九  
千三百場務錢五百五萬九千穀帛石匹九十七萬六  
千六百五十七役錢較熙寧所入多三之一  
帝之力主免役也知民間通苦差役而衙役之任重  
行遠者尤甚特創免法雖均敷僱直不能不取之民

然民得一意田畝實解前日困敝故羣議雜起意不  
爲變顧其間采王安石策不正用僱直爲額而展敷  
十二分以備吏祿水旱之用羣臣每以爲言屢加疑詰  
干而安石持之益堅此其爲法旣不究終防弊又有聚  
斂小人乘此增取帝雖數詔禁戒而不能盡止至是  
僱役不加多而歲入比前增廣則安石不能將順德  
意其流弊已見矣

八年

哲宗已卽位

八月戶部言役錢所留寬剩內有及三四

分已上去處合行裁減令所留寬剩不得過二分餘並  
減其元不及二分處依舊從之

又詔舊以保正代耆長催稅甲  
頭代戶長承帖人代壯丁並罷如元充保正戶長保丁  
願不妨本保應募者聽

知吉州安福縣上官公頴奏臣竊怪耆壯戶長法之  
始行也皆出於僱及其旣久也耆壯之役則歸於保  
甲之正長戶長之役則歸於催稅甲頭往日所募之  
錢係承帖司及刑法司人吏許用而其餘一切封樁  
若以爲耆壯戶長誠可以廢罷卽所用之錢自當百  
姓均減元額今則錢不爲之減又使保正長爲耆壯  
之事催稅甲頭任戶長之責是何異使民出錢而免

役而又使之執役也

按以保正代耆長等役熙寧間已嘗行之繼而以  
昔人言不便罷之矣今觀此則是罷而復行也蓋熙  
寧之徵免役錢也非專爲供鄉戶募人充役之用  
而已官府之需用吏胥之廩給皆出於此及其久  
缺也則官吏可以破用而役人未嘗支給是假免役  
賦之名以取之而復他作名色以役之也爲法之弊  
不一至此哉

侍御史劉摯言州縣上戶常少中下戶常多自助役  
法行以來簿籍不改務欲敷衍配錢數故所在臨時肆

意升補下戶入中中戶入上今天下往往中上戶多  
而下戶少富縣大鄉上戶所納役錢歲有至數百緡  
或千緡者每歲輸納無已至貧竭而後有裁減之期  
舊來鄉縣差役循環相代上等大役至速亦十餘年  
而一及之若下役則動須三二年乃復一差雖有勞  
費比今日歲被重斂之害孰爲多少也

費此今日效勞重煥之書與否多少也

而一久之苦不效限應三二半代助一送繼存卷

書來陳耕差對前遊時外土善火對至出私十對半

也十對皆其效歸無已至貧困而對亦歸斯之限

而十氣少富耕大限土可河州文對對自至燬百對

文獻通考卷第十三中可人主今天下出山中土可冬

文獻通考卷第十三 律書官律律五良部與收此限需

鄱山陽日馬與端多臨以貴與著人按

人職役考三題衣外香唱令人對不歸衣者吾更數

前書歷代鄉黨版籍職役 賦百賦正卷一 重書安卷之

元祐元年二月門下侍郎司馬光言按因差役破產者

惟鄉戶衙前有之自餘散從承符弓手手力耆戶長壯

丁未聞有破產者其鄉戶衙前所以破產者蓋由山野

愚戇之人不能幹事或因水火損破官物或為上下侵

欺乞取是致欠折備償不足有破產者至於長名衙前

在公精熟每經重難別得優輕場務酬獎往往致富何



破產之有又向者役人皆上等戶爲之其下等單丁女  
戶及品官僧道本來無役今更使之一槩輸錢則是賦  
斂愈重也故自行免役法來富者差得自寬而窮者困  
窮日甚又監司守令之不仁於僱役人之外多取羨餘  
以希恩賞此農民之所以重困也臣愚以爲莫若直降  
命勅應天下免役錢一切並罷其諸役人並依熙寧以  
前舊法人數委本縣令佐親自揭五等丁產簿定差之  
人若正身自願充役者卽令入役不願充役者任便選  
僱有行止人自代其僱錢多少私下商量若所僱人逃  
亡卽勒正身別僱若將帶官物勒正身賠填如此則諸

色公人盡得其根柢行止之人少敢作過官中百事無  
不修舉其見僱役人候差到新役人各放逐便如衙前  
一役雖號重難近來條貫頗爲優假諸公庫設厨酒庫  
茶酒司並差將校勾當諸上京綱運召得替官員或差  
使臣殿侍軍將管押其雜色及畸零之物差將校或節  
級管押衙前若無差遣不聞更有破產之人若今日差  
充衙前料民間賠備亦少於向日若猶以衙前爲力難  
獨任卽乞依舊於官戶僧道寺觀單丁女戶有屋業每  
月掠錢及十五貫莊田中年所收斛斗及百石以上者  
隨貧富等第出助役錢不及此數者與免放其助役錢

令逐州椿管約本州衙前重難分數卽行支給然尚慮天下役人利害逐處不同乞指揮下諸路轉運司下諸州縣限五日內具利害申本州州限一月申轉運司本司類聚限一季奏聞委執政官參詳施行  
是日三省樞密院同進呈得旨依初光上奏左僕射蔡確言此大事當與樞密院共之故同進呈知樞密院章惇取光所奏凡疎畧未盡者枚數而駁奏之尚書左丞呂公著言光所建明大意已善其間不無疎畧未備惇所言專欲求勝不顧朝廷大體乞選差近臣三四人專切詳定聞奏從之始司馬光奏乞復行

差役舊法旣得旨依奏知開封府蔡京卽用五日限令開封祥符兩縣如舊役人數差一千餘人充役亟詣東府白光光喜曰使人人如待制何患法之不行議者謂京但希望風旨苟欲媚光非事實也  
蘇轍言京明知熙寧以前舊法役人數目顯有冗長並不依近降指揮相度申請便盡數差撥及朝旨本無日限輒敢差人監勒於數日內蹙迫了當故意擾民以害成法乞賜行遣以示懲戒  
監察御史王巖叟言請復差鄉戶主管天下官物公家則免侵陷在私亦脫刑禍宜獨可於衙前大役立

本等相助法以盡變通之利借如一邑之中當應大役者百家而歲取十人則九十家出力爲助明年易十戶復如之則大役無偏重之弊矣其於百色無名之差占一切非理之資陪悉用熙寧新法禁之雖不助猶可爲今所謂助者不過助受役之家歲用而已無厚斂也

中書舍人蘇軾言先帝初行役法取寬剩錢不得過二分以備災傷而有司奉行過當通計天下乃十四五然行之幾十六七年常積而不用至三十餘萬貫石先帝聖意固自有在今日所當追探其意以興長

世無窮之利熙寧中嘗行給田募役法其法以係官田如退灘戶絕沒納之類及用寬剩錢買民田以募役人大畧如邊郡弓箭手臣知密州親行其法先募弓手民甚便之曾未半年此法復罷蓋大臣利於速成且利寬剩錢以爲他用故不果行因列其五利詔並送詳定所

右司諫蘇轍言復行差役其應議者有五其一曰舊差鄉戶爲衙前破散人家甚如兵火自新法行天下不復知有衙前之患然而天下反以爲苦者其弊自是農家歲出役錢爲難及許人添剗見賣坊場遂有

輸納不納者耳向使止用官賣坊場一色課入以僱  
衙前自可足辦而他色役人止如舊法則爲利較然  
矣初疑衙前多是浮浪投僱不如鄉差稅戶可託然  
行之十餘年投僱者亦無大敗闕不足以易鄉差衙  
前之害今畧計天下坊場錢一歲可得四百二十餘  
萬若立定中價不許添剗三分減一尚有二百八十  
餘萬貫而衙前支費及召募非泛綱運一歲共不過  
一百五十餘萬緡則是坊場之直自可了辦衙前百  
費何用更差鄉戶今制盡復差役知衙前苦無陪備  
故以鄉戶爲之至於坊場元無明降處分不知官自

賣邪抑仍用以酬獎衙前也若仍用以酬獎卽召募  
部綱以何錢應用若不與之錢卽舊名重難鄉戶衙  
前仍前自備爲害不小其二坊郭人戶舊苦科配新  
法令與鄉戶並出役錢而免科配其法甚便但敷錢  
太重未爲經久之法乞取坊郭官戶寺觀單丁女戶  
酌今役錢減定中數與坊場錢用以支僱衙前及召  
募非泛綱運外今椿備募僱諸色役人之用其三乞  
用見今在人數定差熙寧未減定前其數實冗長不  
可遵用其四熙寧以前散從弓手手力諸役人常苦  
迓送自新法以來官吏皆請僱錢役人旣便官亦不

至闕事乞仍用僱法其五州縣胥吏並量支僱錢募  
充仍罷重法亦許以坊場錢爲用不足用方差鄉戶  
所出僱錢不得過官僱本數詔送看詳役法所詳定  
役法所以役法難盡猝就擇其要者先奏以行於是  
役人悉用見數爲額惟衙前一役用坊場河渡錢僱  
募不足方許揭簿定差其餘役人惟該募者得募餘  
悉定差遂罷官戶寺觀單丁女戶出助役法其今夏  
役錢卽免輸尋以衙前不皆有僱直遂改僱募爲招  
募凡熙寧嘗立法禁以衙前及役人非理役使及令  
陪備圓融之類悉申行之耆壯依保正長法坊場河

渡錢量添酒錢之類名色不一惟於法許用者仍以  
支用外並椿備招募衙前支酬重難及應緣役事之  
用如州錢不供用許移別州錢用之一路不足許從  
戶部通他路移用其或有餘毋得減募增差衙前最  
爲重役若已招募足額上一等戶有虛閑不差者令  
供次等色役鄉差役人在職官如敢抑令別僱承符  
散從承代其役者轉運司劾奏重責時提舉常平司  
已罷置凡役事改隸提刑司

九月詔諸路坊郭五等已上及單丁女戶官戶寺觀等  
三等以上舊輸免役錢者減五分餘戶下此悉免之輸

仍自元祐二年始凡支酬衙前重難及綱運公早迓送餐錢用坊塲河渡錢給賦不足方得取此六色錢助用而有餘封樁以備不時之須

七年尚書省言近者參行差募之法聞州縣奉詔不謹以致差徭輕重失當或役人有所賠備或占留役錢不盡僱募詔運使提刑司申飭使之究心如更不虔劾奏以聞 二月詔應差諸縣手力如合一鄉休役皆不及二年者得用助役錢募人爲之旣終一役別有閑及三年者復行差法

御史中丞蘇轍言臣近奏乞修完弊政以塞異同之議其一謂諸州衙前臣請先論今昔差僱衙前利害之實蓋定差鄉戶人有家業欺詐逃亡之弊比之僱募浮浪其勢必少此則差衙前之利也然而每差鄉戶必有避免糾決比至差定州縣吏乞取不貲及被差使先入重難若使僱募慣熟之人費用一分則鄉差生疎之人非三三子不了由此破蕩家產嘉祐以前衙前之苦民極畏之此則差衙前之害也若僱募情願自非慣熟必不肯投州縣吏人知其熟事乞取自少及至勾當動知空便費亦有常雖經重難自無破產之患此則僱衙前之利也然浮浪之人家產單

薄侵盜之弊必甚於鄉差熙寧以來多患於此此則  
僱衙前之弊也然則差衙前之弊害在私家而僱衙  
前之弊害在官府若差法必行則私家之害無法可  
救若僱法必用則官府之弊有法可正何者嘉祐以  
前長名衙前除差二大戶外許免其餘色役今若許  
僱募衙前依昔日長名免役之法則士等人戶誰不  
願投諸州衙前例得實戶則所謂官府之害坐而自  
除臣竊謂雖三代聖人其法不能無弊是以易貢爲  
助易助爲徹要以因時施宜無害於民而已今差法  
行於祖宗僱法行於先帝取其便於民者而用之此

三代變法之比也

役次之名衙前散從承符弓手戶其耆

戶長壯丁

熙寧僱役所取之錢坊場當役戶且坊郭戶

官戶女戶單丁寺觀內坊場係官錢

當役戶以下係取之於民謂之六色錢

取民間六色之錢益以係官坊場錢充僱役之用  
而盡蠲衙前以下諸役熙寧之法也以坊場充衙  
前僱役之用而承符以下諸役仍復輪差民戶而  
盡蠲六色之錢元祐之法也然元祐復差役之初

議者不同故有弓手許募曾充有勞效者指揮則所謂僱役者不特衙前而已也六色錢雖曰罷徵繼而詔諸路坊郭五等以上及單丁女戶官戶自三等以上舊輸免役錢並減五分餘戶下此悉免之則所謂僱役之錢元未嘗盡除也自是諸賢於差僱之議各有所主而朝廷亦兼行之然熙寧盡除差法明立僱議而當時無狀官吏尚且指免役之錢而不盡支給假他役之名而重複科差况元祐差僱兼行議論反復則此免役六色之錢其在官者不肯盡捐以予民其在民者有時復徵以入

官固其勢也潁濱所謂所在役錢寬剩一二年必未至缺用從今放免理在不疑東坡所謂六色錢以免役取當於僱役乎盡之然後名正而人服皆至當之論

紹聖元年帝始親政三省言役法尚未就緒帝曰第行元豐舊法而減去寬剩錢百姓有何不便邪右司諫朱勃言輸錢免役固有過數多敷者用錢僱役有立直太重者役色之內又有優便而願自投募不必給僱者苟詳爲裁省則人情無有不便詔付戶

部詳議

乾隆十二年校刊

職役二

九



詔復免役法凡條約悉用元豐八年見制鄉差役人有應募者可以更代卽罷遣之許借坊場河渡及封椿錢以爲僱須有役錢日補足其數所輸免役錢自今年七月始耆戶長壯丁召僱不得以保正保長保丁充代其他役色應僱者放此所敷寬剩錢不過一分昔常過數今應減下者先自下五等人戶始復置提舉官曰九月用戶部言舉行元豐條制以保正長代耆長甲頭代戶長承帖人代壯丁外平盡之然多召五而人則昔其後又詔諸縣無得以催稅比磨追甲頭保長無得以雜事追保正副在任官以承帖爲名占破當直者

坐贓論所管催督租賦州縣官輒令陪備輸物者以  
違制論

左正言孫諤言役法之行在官之數元豐多元祐省雖省未嘗廢事也則多不若省僱役之直元豐重元祐輕雖輕未嘗不應募也則重不若輕戶部尚書蔡京言詳諤所論多省輕重明有抑揚是謂元豐不如元祐乞行貶黜諤坐黜知廣德軍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四月戶部奏京西北路鄉書手雜職斗子所由庫秤揀搯之類土人願就募不須給之僱直他路亦須詳度施行詔從之

崇寧元年尚書省言民戶既輸錢免役豈可復差前嘗令大保長催稅而不給僱直是爲差役非免役也詔提舉司以元輸僱錢如舊法均給

二年臣僚言常平之息歲取二分則五年有一倍之數免役剩錢歲取一分則十年有一年之備故紹聖立法常平息及一倍免役寬剩及三料取旨蠲減以明朝廷取於民者非爲利也乞詔常平司候豐衍日具此制奏而蠲之

四年臣僚言州縣戶簿等累經改造故增減失實乞委常平官分行所部不以等第而以田稅多寡均敷役錢戶部尚書許幾言州縣戶衆而役少則敷錢止於第三等或戶少而役多則均及四五等今若不計家業稅錢不用等第槩以田畝均敷役錢則失輸錢代役之意其議遂格

宣和元年臣僚言役錢一事神宗首防官戶免多時責半輸今比戶稱官州縣募役之類既不可減僱令官戶所減之數均入下戶下戶於常賦之外又代官戶減半之輸豈不重困詔非泛補官者輸賦差科免役並不得視官戶法減免已免者改之進納人自如本法  
高宗建炎元年臣僚言官戶役錢舊法比民戶減半今

來詔置弓手以禦暴防患官戶所賴猶重欲令官戶役錢更不減而民戶比舊役錢量增三分專椿管以助養給從之

官舊給庸錢以募戶長及立保甲則椿庸錢以助給費未幾廢保甲復戶長而庸錢不復給遂拘入總制窠名焉

臣僚言州縣保正副未嘗肯請僱錢并典吏僱錢亦不曾給乞行拘收戶部看詳州縣典吏僱錢若不支給竊恐無以責其廉謹難以施行其鄉村耆戶長依法係保正長輪差所請僱錢往往不行支給委是合

行拘收乞下諸路常平司將紹興五年分州縣所支僱錢依經制錢例分季發付行在敢隱匿侵用並依擅支上供錢法從之

按役錢之在官者以供他用而僱役之直或給或否中興以前已如此矣但尚未曾明立一說盡取之耳今乃謂保正副未嘗肯請僱錢又謂所請僱錢往往不行支給夫當役者豈有不肯請僱錢之理而不行支給則州縣之過朝廷所當覺察禁治使不失立法之初意可也今乃以此之故而拘入經制之窠名所謂舍曰欲之而必爲之辭也

四年罷催稅戶長依熙豐法以村疇三十戶每料輪差甲頭一名催納租稅免役等分物

既而言者謂甲頭不便者有五一小戶丁小催科不辦二舊每都保正長才四人今甲頭凡三十一人破產者必衆三夏耕秋收一都之內廢農業者凡六十人則通一路有萬萬人不容力穡四甲頭皆耕夫既不識官府且不能與形勢豪戶爭立所差既多爭訴必倍於是甲頭不復差而耆戶長役錢因不復給

保正副 十大保爲一都保二百五十家內通選才勇物力最高二人充應主一都盜賊煙火之事大保長一

年替保正小保長二年替戶長催一都人戶夏秋二稅大保長願兼戶長者輪催納稅租一稅一替欠數者後料人催

以上係中興以後差役之法已充役者謂之批朱未曾充役者謂之白脚

孝宗隆興二年詔諸充保正副依條只令管煙火盜賊外並不得泛有科擾差使如違許令越訴知縣重行黜責守倅各坐失覺察之罪

以言者謂近來州縣違法保內事無巨細一一責辦至於承受文引催納稅役抱佃寬剩修葺舖驛置買

軍器科賣食鹽追擾賠備無所不至一經執役家業  
隨破故有是命

乾道三年三省言役法之害下三等尤甚官戶既有限  
田往往假名寄產不若一切勿拘限法只選物力高強  
官戶與民戶通差則役戶頓增下戶必無偏差之害乞  
此後官戶合僱人代役詔依令兩浙路先次遵行

寧宗慶元五年右諫議大夫張奎言乞行下州縣保正  
止許幹當本都賊盜鬪毆煙火公事不許非泛科配戶  
長止許專一拘催都內土着租稅不許抑勒代納逃絕  
官物違者官吏重罰從之

又臣僚言戶長催納苗稅內有逃絕之家戶籍如故  
見存之戶恃頑拖欠爲戶長者迫於期限不免與之  
填納雖或經官陳訴而乃視爲私債不與追理勢單  
力窮必至破蕩此戶長之所以重困也乞行下州縣  
如有恃頑拖欠之徒卽與嚴行追斷仍勒還代輸之  
錢庶使充役者不致重困破家從之

嘉定二年殿中侍御史徐範言民貲之重者俾充里正  
彼多產之家其輸役錢於官亦多旣已征其財而又俾  
之執二年之役是爲重複乞參酌祖宗常平免役之本  
意行下州縣姑於役人從役之年蠲其免役之輸役滿

輸錢如故從之

役起於物力物力有陞降陞降不殺則役法公是以紹興以來講究推割推排之制最詳應人戶典賣產業推割稅賦卽與物力一併推割至於推排則因其貲產之進退與之陞降三歲一行固有貲產百倍於前科役不增於今者其如貧乏下戶貲產旣竭物力猶存朝夕經營而應酬之不給者非推排不可也然當時推排之弊或以小民粗有米粟僅存屋宇凡耕耨刀斧之器鷄豚犬彘之畜纖微細瑣皆得而籍之吏視其賂之多寡以爲物力之低昂又有計田家口

食之餘盡載之物力者上之人憂之於是又爲之限制除質庫房廊停塌店鋪租牛賃船等外不得以猪羊雜色估紐其貧民求趁衣食不爲浮財後耕牛租牛亦與蠲免若夫江之東西以田地畝頭計稅亦有不待推排者惟受產之家有司詳於稅契而畧於割稅倘爲之令曰交易固以稅契爲先後亦以割稅爲得業雖已稅契而不割稅許出產人告以業還見納稅人則人孰有不割稅者乎此亦所以救役法之弊也保正長之立也五家相比五五爲保十大保

爲都保有保長有都副保正餘及三保亦置長五大保亦置都保正其不及三保五大保者或爲之附庸或爲之均并不一也其人戶物力如買撲坊場別無

產業卽以本坊物力就坊充役如有田產物力卽併就一多處充役其有物力散在鄰鄉者併歸煙爨處又有散在別縣數鄉者各隨縣分併歸一里爲等第若夫役次之歇倍則紹興十四年臣僚奏請以其物力增及半倍者歇役十年增及一倍者歇役八年增及二倍歇役四年皆理爲白脚必差徧上三等戶方許於得替人輪差其窄都及歇役年限去處卽從遞年體例選差十六年兩浙漕臣耿秉申明又以一倍歇役十年二倍歇役八年三倍歇役六年庶幾疎數得中慶元元年徐誼盡破秉之說專用淳熙十四

年臣僚之議而議者又謂物力有高下之殊鄉都有寬狹之異其折倍之法可以爲寬鄉之便適以貽狹鄉之害可利寬鄉之中戶適以困狹鄉多產之家如以寬鄉言之自物力五百貫而上累至二千貫者則三倍五百貫之家矣其在富室雖使之四年一役亦未爲過若狹鄉自物力一百貫而上積至於四百貫亦謂之三倍所謂四百貫之戶曾不及寬鄉之中產今亦使之四年一役其利害輕重灼然矣於是從耿秉之議務要寬鄉狹鄉各得其便其析生白脚則慶元五年臣僚奏謂若兄弟共有田二三百畝纔已分

析便令各戶充役則前役未蘇而後役踵至實爲中  
產之害須以其分後物力參之其在二等以上者合  
作析生白脚充應役次若在三等以下許將未分前  
充過役次於各戶名下批朱理爲役脚與都內得替  
人比並物力高下歇役久近通行選差品官限田有  
制死亡子孫減半蔭盡差役同編戶  
一品五十頃二品四十頃三品三十頃四品二十頃五品十頃六品五頃七品三頃八品二頃九品一頃  
官子孫差役同編戶  
謂父母生前無曾任官伯叔或兄弟封贈者應非泛  
及七色補官不在限田免役之數其奏薦弟姪子孫  
原自非泛七色而來者仍同差役進納軍功捕盜宰

執給使減年補授轉至陞朝官卽爲官戶身亡子孫  
並同編戶太學生及得解及曾經省試人雖無限田  
許募人充役單丁女戶及孤幼戶並免差役庶幾孤  
寒得所存恤凡有夫有子不得爲女戶無夫子則生  
爲女戶死爲絕戶女適人以奩錢置產仍以夫爲戶  
坑冶戶遇採打礦寶免本身諸般差役鹽亭戶家產  
及二等以上與官戶編戶一般差役不及二等依紹  
興十七年七月指揮蠲免民兵萬弩手免戶下三百  
畝稅賦及諸般差役不及三百畝輒隱他人田畝許  
人告湖北京西民義勇第四等戶與免非泛差科外



其合差保正長以家業錢數多寡爲限將限外之數與官編戶輪差總首部將免保正長差役文州義士已免之田不許典賣老疾身亡許承襲凡募人充役並募土著有行止人其故停軍人及曾係公人並不許募既有募人官司不得復追正身募人不管於僱役之家非理需索或憑藉官司之勢姦害善人斷罪外坐募之者以保伍有犯知而不糾之罰且保正副所職在於煙火盜賊橋梁道路今或使之督賦租備修造供役使皆非所役而執役者每患參役有錢知縣到罷有地理錢時節參賀有節料錢官員過都醅

庫月息皆於是而取之抑有弓兵月巡之擾透漏禁物之責捕盜出限之罰催科填代之費承判追呼之勞至於州縣官吏收買公私食用及土產所有皆其所甚懼也若夫戶長所職催夏稅則先期借絹催秋稅則先期借米埒溪落江之田逃亡死絕之戶又令填納凡此之弊皆上之所當察也高宗皇帝身履艱難在河朔親知閭閻之苦嘗嘆知縣不得人一充役次卽便破家是以講究役法至中興而大備乾道五年處州松陽縣首倡義役衆出田穀助役戶輪充守臣范成大嘉其風義爲易鄉名自是所在推行浸廣

而當時浮議胥動多有伺其隙而敗其謀者十一年  
御史謝諤言義役之行當從民便其不願義役者乃  
行差役上然之且美其言爲法意圓備及朱文公熹  
亦謂義役有未盡善者四上戶官戶寺觀出田以充  
義役善矣其間有下戶只有田一二畝者亦皆出田  
或令出錢買田入官而上戶田多之人却計會減縮  
所出殊少其下戶今旣被出田將來却不免役無緣  
復收此田之租乃是困貧民以資上戶此一未盡善  
也如逐都各立役首管收田租排定役次此其出納  
先後之間亦未免有不公之弊將來難施刑罰轉添

詞訴此二未盡善也又如逐都所排役次今日已是  
多有不公而況三五年後貧者或富富者或貧臨事  
未免却致爭訟此三未盡善也所排役次以上戶輪  
充都副保正中下戶輪充夏秋戶長上戶安逸而下  
戶陪費此四未盡善也固嘗卽此四未盡善者而求  
之蓋始倡義役者多鄉閭之善士惟恐當時議之未  
詳而慮之未周及踵接義役者未必皆鄉閭之善士  
於是其弊日開其流日甚或以其材智足以把握而  
專義役之利或以其氣力足以凌駕乃私差役之權  
曰倍法曰析生等第法皆無所考而僱募人亦不與

置置必受約束任驅使於義首者可以教號鄉曲厭酒肉而有餘否則傭錢不支而當役者困矣是以虐貧而優富凌寡而暴孤義役之名立而役戶不得以安其業僱役之法行而役戶不得以安其居信乎朱熹未盡善之弊固如此也

水心葉氏義役跋曰保正長法不承引帖催二稅今州縣以例相驅訶繫鞭撻遂使差役不行士民同苦至預釀錢給費逆次第其先後以應期會名曰義役然則有司失義甚矣余嘗問爲保正者曰費必數百千保長者曰必百餘千不幸遇意外事

費輒兼倍少不破家蕩產民之惡役甚於寇讎余嘗疑之官人以牧養百姓爲職當潔身馭吏除民疾苦且追則有期約日以集使賄必行應追者任之可也民實有產視稅而輸使賦必重應輸者任之可也保正長會最督促而已何用自費數百千及百餘千甚或兼倍以至破家蕩產乎且此錢合而計之歲以千百巨萬旣不歸公上官人知自愛又不敢取誰則有此余欲以其言爲妄然余行江淮閩浙洞庭之南北蓋無不爲此言者矣嗚呼此有司之所宜陳者也余忝爲長吏不得爲令佐自

試其術以破余疑而不能意殊慘然因孫君義役書成輒題於後以告其得爲者

按差役古法也其弊也差設不公漁取無藝故轉而爲僱僱役熙寧之法也其弊也庸錢白輸苦役如故故轉而爲義義役中興以來江浙諸郡民戶自相與講究之法也其弊也豪強專制寡弱受凌故復反而爲差蓋以事體之便民者觀之僱便於差義便於僱至於義而復有弊則末如之何也已竊嘗論之古之所謂役者或以起軍旅則執干戈冒鋒鏑而後謂之役或以營土木則親畚鍤疲筋

力然後謂之役夫子所謂使民以時王制所謂歲不過三日皆此役也至於鄉有長里有正則非役也柳子厚言有里胥而後有縣大夫有縣大夫而後有諸侯有諸侯而後有方伯連帥有方伯連帥而後有天子然則天子之與里胥其貴賤雖不侔而其任長人之責則一也其在成周則五家設比長二十五家設里宰皆下士也等而上之則曰閭

胥掌二十五家六鄉曰鄮長掌一百家六遂皆中士也曰族師掌

百家六鄉曰鄙師掌五百家六遂皆上士也曰黨正掌五百家六鄉曰

縣正掌二千五百家六遂皆下大夫也曰州長掌二千五百家六鄉則

中大夫也周時鄰里鄉黨之事皆以命官主之至漢時鄉亭之任則每鄉有三老孝悌力田掌觀導鄉里助成風俗每亭有亭長嗇夫掌聽獄訟收賦稅又有游徼掌巡禁盜賊亦皆有祿秩而三老孝悌力田爲尤尊可與縣令丞尉以事相教復勿繇戍古之所謂復除者復其繇戍耳如三老蓋亦在復除之科然則謂三老爲役可乎嘗以歲十月賜酒肉或賜民爵一級則三老孝悌力田必二級賜民帛一匹則三老孝悌力田必三匹或五匹其尊之也至矣故戾太子得罪而壺關三老得以言其寃王尊爲郡而東郡三老得以奏其治

狀至於張敞朱博鮑宣仇香之徒爲顯宦有聲名然其猷爲才望亦皆見於爲亭長嗇夫之時蓋上之人愛之重之未嘗有誅求無藝迫脅不堪之舉下之人亦自愛自重未嘗有頑鈍無耻畏避苟免之事故自漢以來雖叔季昏亂之世亦未聞有以任鄉亭之職爲苦者也隋時蘇威奏置五百家鄉正令理人間詞訟而李德林以爲本廢鄉官判事爲其里閭親識剖斷不平今令鄉正專理五百家恐爲害更甚詔集議而衆多是德林遂廢不置然則隋時鄉職或設或廢本無關於理亂之故而其

所以廢者蓋上之人重其事而不輕置非下之人  
 畏其事而不肯充也至唐睿宗時觀監察御史韓  
 琬之疏然後知鄉職之不願為故有避免之人琬  
 往年兩京及天下州縣學生佐史里正坊正每一  
 員闕先擬者輒十人頃年差人以充猶致士逸即  
 知政令風化漸以弊也唐宣宗時觀大中九年之詔然後知  
 鄉職之不易為故有輪差之舉詔以州縣差役不  
 均自今每縣據人  
 貧富及差役輕重作差科簿送刺史檢署  
 訖鏤於令廳每有役事委令據簿輪差自是以  
 後所謂鄉亭之職至困至賤貪官汙吏非理徵求  
 極意凌蔑故雖足跡不離里閭之間奉行不過文  
 書之事而期會追呼笞箠比較其困踣無聊之狀

則與以身任軍旅土木之徭役者無以異而至於  
 破家蕩產不能自保則徭役之禍反不至此也然  
 則差役之名蓋後世以其困苦卑賤同於徭役而  
 稱之而非古人所以置比閭族黨之官之本意也  
 王荆公謂免役之法合於周官所謂府史胥徒王  
 制所謂庶人在官者然不知周官之府史胥徒蓋  
 服役於比閭族黨之官者也蘇文忠公謂自楊炎  
 定兩稅之後租調與庸兩稅既兼之矣今兩稅如  
 故柰何復欲取庸錢然不知唐之所謂庸乃征徭  
 之身役而非鄉職之謂也二公蓋亦習聞當時差

文獻通考卷之三十三 職役二  
二  
役之名但見當時差役之賤故立論如此然實則  
誤舉以爲比也土之人旣賤其職故叱之如奴隸  
待之如罪囚下之人復自賤其身故或倚法以爲  
姦或匿賊以規免皆非古義也成周之事遠矣漢  
之所以待三老嗇夫亭長者亦難以望於後世如  
近代則役法愈弊役議愈詳元祐間講明差僱二  
法爲一大議論然大槩役之所以不可爲者費重  
破家耳蘇黃門言市井之人應募充役家力旣非  
富厚生長習見官司吏雖欲侵漁無所措手耕稼  
之民性如麋鹿一入州縣已自懾怖而況家有田

業求無不應自非廉吏誰不動心凡百侵擾當復  
如故以是言之則其所以必行僱役者蓋雖不能  
使充役之無費然官自任僱募之責則其役與民  
不同而橫費可以省雖不能使官吏之不貪然民  
旣出僱募之費則其身與官無預而貪毒無所施  
此其相與防閑之術雖去古義遠甚然救時之良  
策亦不容不如此然熙豐間言其不便者則謂差  
役有休歇之時而僱役則年年出費差役有不及  
之戶而僱役則戶戶徵錢至有不願輸錢而情願  
執役者蓋當時破家者皆愚懦畏事之人而桀黠

之徒自能支吾而費用少者反以出僱役錢爲不便又當時各州縣所徵僱役錢除募人應役之外又以其餘者充典吏俸給之用又有寬剩錢可以備凶旱賑救可以見當時充役之費本不甚重故僱役之錢可以備此三項支用也若夫一承職役羈身官府則左支右吾盡所取辦傾困倒廩不足賠償役未滿而家已罄事體如此則僱役之法豈復可行僱役之金豈復能了然則此法所以行之熙豐而民便之元祐諸君子皆以爲善者亦當時執役之費本少故也禮義消亡貪饕成俗爲吏者

以狐兔視其民睥睨朶頤惟恐墮筭之不早爲民者以寇戎視其吏潛形匿影日虞懷璧之爲殃上下狙伺巧相計度州縣專以役戶之貧富爲宦况之豐殺百姓亦專以役籍之係否驗家道之興衰於是民間視鄉亭之職役如蹈湯火官又以復除之說要市於民以取其貲其在復除之科者苟延歲月而在職役之列者立見虛耗雖有智者不能爲謀矣所謂正本澄源之論必也朝廷以四維勵士大夫餽廩稱事無俾有多藏之惡士大夫以四維自勵力行好事稍能以澤物存心然後鋤姦貪



之胥吏以去其蠹害削非泛之支備以養其事力  
賦斂之簿書必覈無使代逋欠之輸勾呼之期會  
必明毋使受稽慢之罰夫然故役人者如父母之  
令其子弟恩愛素孚役於人者如臂指之護其腹  
心劬勞不憚旣無困苦之憂不作避免之念則按  
籍召而役之可矣奚必曰僱曰義之紛紛哉不然  
舉三代以來比閭族黨之法所以聯屬其民上下  
相維者反藉爲厲民之一大事愚不知其說矣  
復除

周鄉大夫之職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辨其可任者

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

之其舍者國中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皆

舍

舍役除不收役事也貴若今宗室及關內侯皆復也  
服公事者若今吏有復除也老者謂若今八十九十

復美  
卒也

旅師凡新甿之治皆聽之使無征役新徙來者均人凶

札則無力政

政讀  
作征

王制命鄉論秀士升之司徒曰選士司徒論選士之秀

者而升之學曰俊士升於司徒者不征於鄉升於學者

不征於司徒曰造士

不征不給  
其徭役

五十不從力政力政城道  
之役也八十者一子不從政九十者

其家不從政廢疾非人不養者一人不從政父母之喪

三年不從政齊縗大功之喪三月不從政將徙於諸侯

三月不從政自諸侯來徙家期不從政大夫采地之民徙於諸侯為民

以其親徙當須復除但諸侯地寬役少故三月不從政自諸侯來徙大夫之家邑大夫役多地狹故期不從政

漢高祖二年蜀漢民給軍事勞者復勿租稅二歲關中

卒從軍者復家一歲鄉三老縣三老復勿徭戍

五年詔諸侯子在關中者復之十二歲其歸者半之軍

吏卒賜爵非七大夫已下皆復其身及戶勿事

七年民產子復勿事二歲

八年令吏卒從軍至平城及守城邑者皆復終身勿事

十一年諸縣堅守不降反寇者復租三歲豐人徙關中

者皆復其身士卒從入蜀漢關中者皆復終身

十二年詔吏二千入蜀漢定三秦者皆世世復以沛為

湯沐邑復其民世世無有所與沛父兄請復豐乃并復

豐比沛 又詔秦始皇帝守冢二十家楚魏齊各十家

趙及魏公子無忌各五家令視其冢復無與他事

惠帝四年舉民孝悌力田者復其身

文帝禮高年九十者一子不事八十者二算不事募民

守塞皆賜高爵復其家令民入粟至五西邊北邊之郡大夫乃復一人

雖有長爵不輕得復

三年幸太原復晉陽中都民三歲租

四年復諸劉有屬籍者家無所與

景帝遺詔出宮人歸其家復終身

武帝建元元年民年八十復二算九十復甲卒 又詔

民年九十以上已有受鬻法給米粟為糜鬻之六反為復子若孫

令得身率妻妾遂其供養之事

武帝為博士官置弟子五十人復其身登禮中嶽以山

下戶凡三百封崇高為之奉邑獨給祠復無有所與府

庫並虛乃募民能入奴婢者得以終身復桑弘羊請令

民入粟甘泉各有差以復終身時兵革數動民多買復

及五大夫千夫調發之士益鮮

宣帝地節二年詔博陸侯功德茂盛復其後世世母有所與功如蕭相國

地節三年詔流民還歸者且勿算事

地節四年詔有大父母喪者勿徭事使得送終盡子道

元康元年復高皇帝功臣絳侯周勃等百三十六人家

子孫令奉祭祀世世勿絕其母嗣者復其次

元帝好儒能通一經者復數年以用度不足更為設員

千人

永光三年用度不足民多復除無以給中外徭役

世祖建武五年詔復濟陽二年徭役帝生於濟陽故復之

十九年幸汝南頓縣賜吏人復南頓歲租一歲

父老叩頭言願賜復十年帝曰天下重器常恐不任日復一日安敢遠期十年乎吏人又言陛下實惜之何言謙也帝大笑復增一歲

二十年復濟陽縣徭役六歲

三十年復濟陽縣徭役一歲

明帝永平五年常山三老言上生於元氏願蒙優復詔曰豐沛濟陽受命所由加恩報德適其宜也今永平之政百姓怨結而吏人求復令人愧笑重逆此縣之拳拳

其復元氏田租更賦六歲勞賜縣掾史及門闌走卒

桓帝永康元年復博陵河間二郡比豐沛

靈帝光和六年復長陵縣比豐沛

徐氏曰按漢之有復除猶周官之有施舍皆除其賦役之謂也然西京時或以從軍或以三老或以孝悌力田或以明經或以博士弟子或以功臣後以至民產子者大父母父母之年高者給崇高之祠者莫不得復其間美意至多至東都所復不過濟陽元氏南頓數邑為天子之私恩矣

按周官及禮記所載周家復除之法除其征役而

已至漢則并賦稅除之豈漢之法優於周乎曰非也蓋賦稅出於田而周人之田則皆受之於官其在復除之例者如所謂貴者賢者能服公事者卽公卿大夫以及庶人在官之流皆受公田之祿以代耕未嘗予之田而使之躬耕者也所謂老者疾者則不能耕而不復給以田且仰常餼於官者也所謂新氓之遷徙者則是未及授以田者也此數色之人旣元無田則何有於賦稅故只除其征役至漢則田在民間官不執授受之柄亦無復應受與不應受之法矣故在復除之例者並除其賦役

也然漢以後則官戶之有蔭至單丁或老疾者除其役則有之亦不復聞有除稅之事矣

魏黃初元年之後始開太學至太和青龍中中外多事人懷避就雖性非解學多求詣太學諸生有千數而諸博士率皆龕疎無以教弟子弟子本亦避役竟無能習學冬來春去歲歲如是

王褒門人爲本縣所役求褒爲屬褒曰卿學不足以庇身吾德薄不足以蔭卿屬之何益且吾不捉筆已四十年乃步擔乾飯兒負鹽鼓門徒從者千餘人安邱令以爲見已整衣出迎之於門褒乃下道至土牛

磬揖而立云門生爲縣所役故來送別執手涕泣而去令卽放遣諸生

唐制太皇太后皇太后皇后總麻以上親內命婦一品以上親郡王及五品以上祖父兄弟職事勳官三品以上有封者若縣男父子國子太學四門學生俊士孝子順孫義夫節婦同籍者皆免課役凡主戶內有課口者爲課戶若老及廢疾篤疾寡妻妾部曲客女奴婢及視九品以上官不課四夷降戶附以寬鄉給復十年奴婢縱爲良人給復三年役外蕃人一年還者給復三年二年者給復四年三年給復五年又詔諸宗姓未有職任

者不在徭役之限

元宗初立求治蠲徭役者給蠲符以流外及九品京官爲蠲使歲再遣之

白履忠召拜朝散大夫乞還吳競謂之曰子素貧不霑斗米匹帛雖得五品何益履忠曰往契丹入寇家取排門夫吾以讀書縣爲免今終身高卧寬徭役豈易得哉

唐制諸司捉錢戶皆給牒蠲免徭役

詳見雜征權門

宋真宗皇帝乾興元年臣僚上言官勢戶及將校衙前占田避役之害

見差役門

仁宗時初官八品已下死者子孫役同編戶詔特蠲之  
民避役者或竄名浮圖籍號爲出家趙州至千餘人州  
以爲言遂詔出家者須落髮爲僧乃可免役

神宗熙寧二年頒募役法於天下詔崇奉聖祖及祖宗  
陵寢神御寺院宮觀免納役錢

諸旌表門閭有敕書及前代子孫於法有蔭者所出役  
錢依官戶法賜號處士非因技授者準此

按自熙寧助役之法旣行凡品官形勢以至僧道  
單丁該免役之科者皆等第輸錢無所謂復除矣

然數者之輸錢輕重不等其詳見戶役門茲更不

文獻備考卷之三十三

中興以後差役之法品官限田有制死亡子孫減半

蔭盡差役同編戶

詳並見戶役門

其避後者或... 鄉飲... 鄉飲... 鄉飲...

其... 鄉飲... 鄉飲... 鄉飲...

其... 鄉飲... 鄉飲... 鄉飲...

其... 鄉飲... 鄉飲... 鄉飲...

其... 鄉飲... 鄉飲... 鄉飲...

其... 鄉飲... 鄉飲... 鄉飲...

其... 鄉飲... 鄉飲... 鄉飲...

其... 鄉飲... 鄉飲... 鄉飲...

文獻通考卷第十三





